

公司代码：600328

公司简称：中盐化工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周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大勇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其他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实际控制人、中盐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	指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中盐化工、公司、本公司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兰太实业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昆仑碱业	指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钠业公司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钠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指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药业	指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胡杨矿业	指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兰太	指	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指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指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高分子公司、高分子	指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盐碱分公司	指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盐碱分公司
发投碱业	指	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
中盐华东	指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半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盐化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CNSIG Inner Mongolia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Salt Chem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泉	孙卫荣
联系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电话	0483-8182016	0483-8182016
传真	0483-8182022	0483-8182022
电子信箱	zyhgzqb@chinasalt.com.cn	zyhgzqb@chinasalt.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斯太镇）贺兰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750336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336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saltchemical.com/
电子信箱	zyhgzqb@chinasalt.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盐化工	600328	兰太实业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935,483,522.03	5,733,819,627.79	7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6,459,062.97	770,573,799.52	8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1,440,668.56	747,217,927.23	8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47,886.27	1,014,923,205.46	22.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91,601,936.91	7,731,831,843.50	12.41
总资产	17,598,260,630.70	16,904,783,195.00	4.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8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8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34	0.7787	87.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0	11.24	增加 5.4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6	10.9	增加 5.86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9,435.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99,17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82,268.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628,63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6,584.86	
合计	-4,981,605.5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盐化工为主的生产企业,主营以纯碱、烧碱、PVC、糊树脂、氯化铵为代表的基础化工产品;以金属钠、氯酸钠、三氯异氰尿酸等为代表的精细化工产品。

2. 经营模式

公司遵循“盐为基础、纵向延伸、发挥优势、绿色发展”的思路,坚持不懈地推进管理变革和技术创新,努力寻求产业升级和多元化发展道路,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目前已发展成为横跨内蒙古、青海、江苏三省(区)六地的盐化工企业,未来公司将建设成为“生产环境清洁优美、资源利用节能减排、收入利润持续增长、股东员工共同受益”的中国西部一流的循环经济盐化工基地。公司主要采用生产销售型经营模式统筹安排;原材料采购以招标采购和比价采购为主;化工产品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贸易为辅;医药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普药大流通分销模式、新药招商代理加学术推广模式、保健品区域代理加品牌推广模式。

3. 行业情况

(1) 精细化工行业

①金属钠：2022 年全球金属钠产能装置约 20.35 万吨。其中，国外产能 2.8 万吨，国内产能 17.55 万吨。公司金属钠产能 6.5 万吨，占全球产能的 32%，规模与技术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全球金属钠表观需求量为 14 万吨左右，消费领域集中在靛蓝粉和医药中间体行业，少量用于多晶硅领域。

高纯钠：公司高纯钠是一种高纯度金属钠成品，被列入国家 863 计划项目，产能 800 吨，装置以公司全球最大的金属钠生产技术为依托，工艺及成本控制在行业内具有优势，该产品可用于反应堆的冷却剂，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

②氯酸钠：2022 年全球氯酸钠产能约 490 万吨，其中，国外约 400 万吨，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等国，国内产能约 90 万吨。下游主要集中在纸浆与亚氯酸钠、高氯酸钾、水处理等领域。公司本部及参股子公司氯酸钠产能 16 万吨，占国内产能的 17.58%。公司产品销售主要覆盖陕、蒙、宁、鲁、豫、京、津、冀及东北地区；下游主要分布在亚钠、纸浆、染料等行业。

(2) 基础化工行业

①纯碱：2022 年国内纯碱产能约 3,193 万吨，其中 100 万吨以上（含）生产厂家年产能约 2,020 万吨。江苏、河南、青海、山东、河北是国内主要的纯碱生产地，受下游光伏玻璃等行业的蓬勃发展影响需求拉升，纯碱行业供需失衡，出现需大于求的现象。公司纯碱产能 390 万吨，是国内第一大纯碱生产企业，产品覆盖冀、豫、晋、陕、川、沪、赣等区域；下游主要分布在玻璃、氧化铝、无机盐、医药、味精等行业。

②聚氯乙烯树脂(PVC)：2022 年国内 PVC 产能约 2,850 万吨，其中电石法 2,000 万吨，乙烯法 850 万吨。年产能超 40 万吨的生产企业总产能合计 1,594 万吨，占总产能的 55.71%。公司聚氯乙烯树脂产能 40 万吨，产能规模属中等行列，配套有电石装置。PVC 下游主要应用于管材管件、型材门窗、板材硬片和薄膜等领域，以管材管件和型材为首的建材领域需求仍高达 60%。

③糊树脂：目前国内糊树脂产能约为 153.5 万吨，2022 年预计新增产能 8 万吨。公司糊树脂现有产能 8 万吨，占国内树脂产能的 5.21%。糊树脂主要用于医疗手套、人造革、搪胶玩具、滴塑商标、油漆涂料等领域，其中医疗手套和人造革占比超过 50%。随着疫情常态化，国内手套料需求持续，同时随着技术提升，糊树脂在电子信息、航空航天、生物技术等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拓展。

④烧碱：2022 年国内烧碱产能约 4,544 万吨，较 2021 年增长 2.55%，行业开工率 79%。氯碱产能分布主要集中在西北、华北和华东三个地区，占到全国总产能的 80%。西北地区依托资源优势，配套 PVC 产品发展，生产成本优势较为明显；华北、华东地区烧碱行业发展历史悠久，配套耗氯产品可解决碱氯平衡问题，产品销售也有区位优势。公司现有烧碱产能 36 万吨，下游需求主要为氧化铝、化工、纺织化纤、造纸、轻工业、医药等，其中氧化铝为主要需求行业。

⑤氯化铵：2022 年国内氯化铵产量约 738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57 万吨，涨幅 8.37%，公司中盐昆山属于联碱法生产企业，氯化铵产能 65 万吨，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江苏、安徽、东北等地区，下游主要需求是肥料行业。

(3) 医药行业：公司医药、保健品产业板块规模较小，主要经营的处方药有苻蓉益肾颗粒和复方甘草片、部分恢复生产品种及盐藻系列保健产品。以地区特有的苻蓉、甘草及吉兰泰盐湖养殖的“杜氏”盐藻为主要原材料研制而成，较有特色，区域内拥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源优势：公司拥有位于内蒙古阿拉善盟的吉兰泰盐湖的全部及位于青海省柴达木盆地的柯柯盐湖的部分资源，储量约 2 亿吨，为公司盐化工产业提供了原材料保证。同时，主要产品生产基地青海德令哈地区及内蒙西部煤炭、电力、石灰石资源丰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优质可靠的资源保障，区位优势造就了较低的劳动力和能源成本。

2. 规模优势：公司生产装置先进，部分产品产能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拥有世界产能最大的金属钠生产线；全国单套产能最大的氯酸钠生产线；被列入国家 863 计划项目的高纯钠生产线；拥有技术领先、产能位居全国首位的纯碱生产系统及国内最大的氯酸钠生产系统。

3. 产业链优势：公司采用盐电解生产金属钠、氯酸钠、烧碱，氨碱法、联碱法生产纯碱、氯化铵，采用电石法生产 PVC 及糊树脂，拥有“盐—煤（电）—精细化工产品”、“盐—石灰石—煤（电）—纯碱—氯化铵”、“盐—煤（电）—电石—烧碱—PVC”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且高分子公司可以利用氯碱化工提供的氯乙烯单体生产糊树脂产品。完整的产业链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和对部分原材料的依赖，提升生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4. 品牌优势：公司产品质量过硬、信誉良好。“银湖”牌精制盐是国内同类产品首个通过绿色认证的“绿色食品”；“阿瑞美”牌食用纯碱经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是国内首家通过认证的食用碱；金属钠的“国邦”商标、纯碱的“阿瑞美”商标、精制盐的“银湖”商标被认定内蒙古自治区著名商标；“昆仑雪”牌纯碱获得青海省省级著名商标荣誉称号；还可授权使用集团公司“中盐”品牌，利用中盐集团在全国的影响力扩大产品销售市场。

5. 技术优势：金属钠生产工艺采用前“美国杜邦”的先进技术，经过多年消化吸收，与国内同行业相比，生产工艺成熟可靠，各项指标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已成为世界最大的金属钠制造商；氯酸钠采用加拿大 ERCO 公司的成套工艺，采用低温真空蒸发结晶技术，生产稳定可靠，节能效果好，产品指标优于国内同行业企业；纯碱生产装置集中选用了国内外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各种消耗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氯碱工艺采用世界最先进的离子膜电解工艺，片碱采用行业领先的生产技术，糊树脂采用国内外先进的微悬浮聚合法技术，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盐藻系列产品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高。

6. 人力资源优势：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保持稳定，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比较合理，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良好的决策能力。公司注重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人员聘用和培训管理已形成了比较完整的运行体系，专业队伍不断壮大，专业开发能力日渐提升，为各产业发展积累了宝贵的人力资源支持。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集团公司“创新、变革、竞争、共赢”的发展战略，认真践行公司“深化改革、精益求精、提质增盈、行业引领”的经营方针，咬定年度目标不放松，内抓管理、外拓市场、上争政策、下压耗费，努力克服市场波动、疫情防控、能耗“双控”等带来的不利影响，始终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用发展的思维分析问题，用发展的手段解决问题，企业主要经济指标大幅提升，营收、利润迈上了新台阶。企业持续做强做优做大、战略布局更具规模，竞争实力更加充实，为建设优秀化工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35 亿元，同比上升 73.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96 亿元，同比上升 81.22%。上升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期纯碱、烧碱等主营产品量增价涨；二是本期合并发投碱业损益，公司营收规模、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二）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聚氯乙烯生产 20.47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1.18%；销售 19.4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8.58%。烧碱生产 18.59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8.04%；销售 19.6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4.01%。糊树脂生产 4.85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3.86%；销售 4.72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2.47%。纯碱生产 200.0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52.36%；销售 239.38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61.88%。氯化铵生产 42.4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66.89%；销售 43.31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70.36%。金属钠生产 2.55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2.49%；销售 2.58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3.65%。氯酸钠生产 4.7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7.29%；销售 4.69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46.88%。

（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加强生产管理，提升装置产能，实现稳产高产安全生产

一是以严肃“劳动、设备、工艺三项纪律”为抓手，统筹运用化工理念、化工思维、化工手法强化生产管控，坚持工艺牵头，设备、电气、仪表协同发力，持续提升装置开工率和负荷率。协同销售部门，立足“三品战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根据市场需要及时调整各种产品的生产比例，稳步提高产品质量，以实现收益最大化。二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推进“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考核评价体系不断完善。通过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月活动等措施，切实增强广大职工安全意识和综合素质，持续提升本质化安全水平。组织开展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专项行动，制订《全

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工作实施方案》，完成了 6 项环境治理项目。公司废水、废气等主要污染源达标排放率 100%，废气、废水在线监测完成率和在线监测数据信息公开率为 100%。

2. 深化内部改革，优化体制机制，确保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落地见效

一是严格落实董事会职权，公司编制印发《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草案）》，并建立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督促所属企业完成了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及基本制度的建立，确保六项职权（董事会中长期发展的决策权、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薪酬管理全、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落实到位。为提高公司治理和运作水平，完善对上市公司市值的系统认识，制定并下发《市值管理方案》，就做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从“内外兼修”两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为进一步加强法人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和强化全级次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建设，下发《关于加强所属企业董事会应建尽建 配齐配强的通知》，制定《所属企业董事会工作细则》（试行），对所属企业董事会结构进行登记备案，对董事会会议资料审核把关，督促会议的召开落实，进一步规范所属企业董事会运作，增强董事会的权威性、有效性和整体功能，持续提升公司自主治理水平。二是进一步落实“双百行动”和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等各项改革任务，制订《2022 年改革三年行动重点工作任务台账》，对各项改革任务进行再部署再落实。三是深入实施任期制和契约化改革，完成公司全级次企业经理层成员 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刚性兑现工作及 2022 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签订。四是制订《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方案》，建立三项制度改革评估体系，开展全级次公司专项评估工作。

3. 加快项目建设，推进技术创新，延链补链强链工作取得突破

公司持续发挥科技创新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以“市场主导、自主创新、成果转化”为理念，用科技创新手段调结构、补短板、强弱项、增后劲，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争当纯碱、金属钠等产业链的“链长”，推动解决关键领域“卡脖子”的问题，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一是加快推进电解金属锂、40.5MVA 电石炉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围绕主责主业，科学谋划战略定位、主攻方向和业务结构，制订印发公司“十四五”规划，为企业未来的发展指明方向，有效发挥了战略规划对公司发展的引领作用。三是产学研深度融合，科技创新成果显著。开展 7 项产学研合作项目，有序推进钠盐化工重点实验室及高分子材料工程研发中心的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10 项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31 项授权专利证书，已收集 31 件专利技术材料提交专利代理公司，其中有 11 项可申请实用新型。企业科技成果持续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

4. 加强购销管理，强化“两端”管控，牢固树立开源节流意识

物资供应系统全力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困难，遵循“精准管控、提质保量、公道共赢”的经营理念。建立分类分级分工相结合的工作组织和机制，不断优化包装物招标方案、规范合同条款，不断提升采购合规性。合理调整供应商结构，通过引入、培育优质直供商，使市场竞争更加充分。优化人员结构，建设专家采购队伍，在确保物资质量的前提下，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通过建设线上电子专属商场、升级隧道云采购平台、管理优化共享库房等方式一体推进供应链信

息化管理水平。营销系统紧盯市场、精准施策，凭借产能规模优势、持续稳定的供货能力以及品牌影响力，通过促销售、增效益、控风险，持续提升运营效能。

5. 加强企业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各项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加强财务管理，积极筹划资金使用，强化资金收支管理，保证资金安全运行，合理测算和确定预防性资金存量，最大限度平衡生产经营和债务偿还资金。二是加强纯碱协同管理，有效整合人力、财务、营销、招标等业务，统一调控公用资源和技术改造项目，跨区域形成联动机制。三是加强合规管理，重点加大对控股、参股等重点全级次企业运营风险管控，逐步形成了职责分工更明晰、机制运行更畅顺、合规意识更牢固、风险防控更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四是加强招投标管理，对年度招标计划按月梳理、分解、评审，形成月度招标比价计划，明确责任单位、资料提报及评审要求和时限、挂标和定标时间，并按月考核招标计划的完成率，有效减少了临时应急招标项目数量。针对大宗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快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招标方式，通过招标形成合格供应商库，价格随行就市，按周定价，进一步提高了招标工作质量。五是组织编制公司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子规划，并严格落实集团公司信息化规划和公司固定资产相关项目，启动智能数据分析平台项目建设，确定了生产模块开发内容，完成了销售、物资、人资等主要区域智能数据展示及开发工作。深入推进 ERP-NC 系统应用，努力实现人、财、物和产、供、销业务的一体化管理。

6. 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工作。5 月 14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5 月 26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6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349 名激励对象以 8.35 元/股的价格授予 1,125.48 万股限制性股票，6 月 30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批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7 月 18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9.82 元/股的价格授予 121 名激励对象 221.735 万股限制性股票，8 月 9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从而通过风险共担、利益共享，进一步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7. 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依法依规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八届董事会专业结构合理，个人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互为补充、各有所长，为董事会决策带来了多角度的思维、更宽广的视野。

8.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通过审核。公司 2021 年完成收购发投碱业后，择机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完成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继获得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后，2022 年 1 月，证监会发行部召开了初审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通过初审会；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证监会出具的《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关于请做好中盐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做出回复并进行逐项落实。7 月 4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9. 项目建设情况：

①氯碱化工热电厂煤场封闭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4,32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和建筑工程招标工作，累计投入 27.26 万元。

②氯碱化工电石厂炭材（北）料场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3,86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累计投入 9.83 万元。

③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2,589.2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资 1,550.65 万元，已进入投料试车阶段。

④昆仑碱业重碱、清灰系统新增离心机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2,776.5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资 2,003.6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全部转固，现运行正常。

⑤氯碱化工 DCS 合规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2,496.0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资 2,006.7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全部转固，现运行正常。

⑥氯碱化工 220KV 变电站改扩建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13,628.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9,378.48 万元，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⑦吉兰泰盐湖湖盐开采工艺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 1,55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1,004.77 万元，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⑧钠业公司 DCS 搬迁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投资 2,391.98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2,041.6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全部转固，现运行正常。

（四）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措施

问题 1. “能耗双控”问题依然突出，主要产品对能源依赖度高，节能工作还需多点着力、多方施策、高效推进。

措施：编制“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专项提升方案”，重点推动电石炉扩容改造、石灰窑导热油热能回收利用、电石除尘灰资源化利用、氯化氢合成余热利用等项目。并在空冷余热利用技术、蒸发冷技术利用、光伏新能源项目建设以及在吸碳、固碳、异地用碳方面深入探索攻关，确保完成“十四五”节能目标。统筹解决污水综合治理的问题，加强氯碱化工、钠业公司内部水循环利用及源头减排，推进脱盐水整合，保证污水处理装置高水平运行、实现达标排放，加大中水用量，制订地区《污水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方案》，持续提升水资源综合利用率，谋划好可持续发展路径。

问题 2. 各产业板块还存在制约生产稳定运行的短板和瓶颈问题。

措施：全方位优化整合，有效推进科学化管控系统和自动化提升项目，持续加快自动化升级、智能化制造以及工业互联网的应用步伐，强化昆仑碱业、发投碱业内部管控，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纯碱行业的竞争优势；医药板块通过优化生产组织方式和管控流程，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采取灵活的经营和销售模式，提高经济效益。逐步解决制约生产稳定运行的短板和瓶颈问题，持续提升生产运行的自动化水平和稳产、高产、安全生产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内生发展动能，确保在稳中求发展、增效益。

问题 3. 安全环保方面，随着国家和地方政府监管标准不断提升，公司对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

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新的安全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安全工作内容和工作标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积极推动安全标准化体系建设，结合当前安全环保形势和公司实际，适时调整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紧紧依靠技术和管理创新推进安全发展，形成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双驱动的安全工作格局，确保安全形势稳定；加强在环保建设方面新技术的应用和新设备的投入，持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能力，防范环境污染风险。

（五）2022 年重点工作与保障

1. 安全为先、环保加力，群策群力夯实安全环保管理基础

一是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提升年活动、安全标准化建设达标活动、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等工作，积极做好新建项目、技改项目“三同时”，不断提升公司全员安全思想认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效果、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能力及安全标准化建设和运行水平。二是积极推进煤场全封闭项目、炭材料厂全封闭项目等项目实施，积极开拓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渠道，持续提升环境治理水平。三是继续按照公司《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加快推进“三废”治理项目建设工作。围绕节能降碳、绿色低碳，在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应用方面要找到新方法，展现新作为，实现控污减排降碳。

2. 供需互促、产销并进，群策群力加强协同协作

一是以保障生产装置连续稳定运行为基础，落实好生产系统年度停车检修工作，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调整负荷，确保各主要产品产量顺利完成年度任务。按照《废水综合治理、节能降耗三年行动方案》，稳步推进各项措施落地实施。二是加强原材料源头监管力度，充分利用专业化的分析，随时掌握市场变化，将价格控制在合理范围，通过以质定量、以量定价等管理措施，保证大宗原材料等重点物资的稳定供给。三是把握市场机遇，及时调整营销策略，突破传统市场困局，推动国内国际市场双循环，多方位实施营销，追求效益最大，不断提升内部管控能力、团队营销能力、客户维护能力、物流运输保障能力，以高质量营销为公司开拓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3. 优化存量、积极增量，群策群力高质量做好项目规划和建设工作

一是深化投资管理。切实发挥“十四五”规划的战略引领作用，做好重点项目立项前的研究论证，切实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二是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工期投入使用，发挥效益。三是落实科技创新重点任务。持续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专利挖掘、研发项目选题与科研平台建设。根据年度科技发展项目计划安排，有序推进各研发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持续加大自主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的能力，提高协同创新水平，努力提升公司科技成果转化率。

4. 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群策群力确保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

一是持续跟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双百行动”“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2022 年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相关工作，上下联动、同频共振，扎实推进落实公司改革行动、产业结构优化、纯碱产业整合等重点任务。二是持续优化组织结构，根据公司压减工作计划，控减法人户数，降低经营风险。三是持续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开展全级次公司专项评估工作。深化薪酬管理体系，加强市场化管理，落实全级次公司工资内外收入管控工作实现常态化管理。持续深化干部人

才队伍梯队建设，加强各类人才专家库管理，对招投标专家库、内部巡察人才库、技术人才库、后备人才库等各类专家人才库进行动态管理。

5. 精益求精、对标对表，群策群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

一是公司各产业板块将从经济指标、成本指标、产品能耗、原辅材料消耗等多方面找差距、拿措施、补短板，将各产业装置与国内能效领跑标杆企业对标。二是加强“两金”管理和“降杠杆减负债”工作，着力优化管理流程，坚持预算的指标优化和刚性考核，持续降低管理费用、财务费用、销售费用。对非生产经营性开支“应控尽控，应压尽压”。三是严把质量关，做好产品质量统计和分析工作，加强质量监管，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四是严格把控市场、财务、安全、法律等各环节风险防控，持续提升风险预判力，强化管理风险、安全风险、资金风险、运营风险以及廉洁风险管控。五是制订《公司十四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规划》，有序推进智能数据分析平台及重点信息化项目建设，推动企业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迈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935,483,522.03	5,733,819,627.79	73.28
营业成本	6,977,922,762.91	4,213,516,716.63	65.61
销售费用	79,215,096.14	76,760,921.69	3.20
管理费用	263,498,315.00	183,019,342.00	43.97
财务费用	65,829,658.97	89,088,330.67	-26.11
研发费用	93,618,573.04	113,236,635.30	-1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47,886.27	1,014,923,205.46	2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207.05	1,695,776.19	-18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62,699.71	-915,317,983.47	3.7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3.28%，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受市场环境的影响，主要产品纯碱和烧碱价格同比涨幅明显，纯碱产品销量同比大幅增加；二是本期合并发投碱业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65.61%，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大宗原料上涨，导致产品成本同比增加；二是部分产品销量增加；三是本期合并发投碱业影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20%，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并发投碱业影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3.97%，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大修费用等增加；二是合并企业发投碱业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6.11%，主要原因一是经营积累增加偿还带息负债；二是本期将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费用调整至投资收益。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7.32%，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2.60%，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收益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84.87%，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73%，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增加。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84,999,887.33	7.30	898,707,973.55	5.32	42.98	
应收款项	448,146,827.30	2.55	199,646,108.22	1.18	124.47	
存货	998,751,775.14	5.68	1,486,376,736.84	8.79	-32.81	
合同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316,461.60	0.13	23,720,065.66	0.14	-1.70	
长期股权投资	300,418,306.38	1.71	313,155,248.90	1.85	-4.07	
固定资产	10,145,694,770.70	57.65	10,557,406,739.07	62.45	-3.90	
在建工程	782,166,934.53	4.44	635,710,550.42	3.76	23.04	
使用权资产	247,490,064.93	1.41	264,062,403.35	1.56	-6.28	
短期借款	1,254,565,555.53	7.13	1,340,486,054.79	7.93	-6.41	
合同负债	469,986,490.26	2.67	405,651,607.70	2.40	15.86	
长期借款	512,650,000.00	2.91	797,550,000.00	4.72	-35.72	
租赁负债	200,239,999.56	1.14	218,550,588.35	1.29	-8.38	
应收款项融资	1,685,744,440.12	9.58	863,631,807.15	5.11	95.19	
预付款项	183,509,823.13	1.04	65,725,608.85	0.39	179.21	

其他应收款	27,216,909.53	0.15	18,216,670.88	0.11	49.41	
其他流动资产	20,800,137.10	0.12	134,905,772.05	0.80	-84.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26,842.68	0.14	13,418,672.68	0.08	77.56	
无形资产	604,251,393.59	3.43	622,995,380.82	3.69	-3.01	
商誉	600,290,362.80	3.41	600,290,362.80	3.55	-	
长期待摊费用	1,871,927.23	0.01	2,848,126.03	0.02	-3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327,923.76	0.93	144,007,226.37	0.85	1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435,842.85	0.32	59,957,741.36	0.35	-5.87	
应付票据	1,438,540,429.41	8.18	1,257,874,609.05	7.44	14.36	
应付账款	2,255,529,296.10	12.82	2,740,359,676.63	16.21	-17.69	
应付职工薪酬	254,018,298.08	1.44	260,805,233.51	1.54	-2.60	
应交税费	527,791,749.56	3.00	230,287,373.13	1.36	129.19	
其他应付款	454,996,907.87	2.59	494,382,929.27	2.92	-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09,232.59	1.40	345,425,241.21	2.04	-28.55	
其他流动负债	53,989,142.67	0.31	52,236,556.64	0.31	3.36	
长期应付款	26,012,307.39	0.15	47,045,761.12	0.28	-44.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26,994.59	0.01	1,026,994.59	0.01	-	
预计负债	66,440,677.92	0.38	47,666,448.12	0.28	39.39	
递延收益	111,605,208.94	0.63	117,377,474.24	0.69	-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856,685.83	1.37	246,157,994.76	1.46	-2.15	

其他说明

1. 本期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42.98%，主要原因为：本期经营积累增加。
2. 本期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24.47%，主要原因为：本期末赊销额增加。
3. 本期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增加 95.19%，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4. 本期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增加 179.21%，主要原因为：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
5. 本期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49.41%，主要原因为：主要是本期应收押金等增加。
6. 本期期末存货较上年期末减少 32.81%，主要原因为：本期积极出售库存产品，库存下降
7. 本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84.58%，主要原因为：本期待抵扣进项税下降。
8. 本期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77.56%，主要原因为：本期增加对内蒙古电

力交易中心的投资。

9. 本期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增加 129.19%，主要原因为：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10. 本期期末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35.72%，主要原因为：本期偿还长期借款。

11. 本期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4.71%，主要原因为：主要是本期偿还到期融资租赁款。

12. 本期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9.39%，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碳排放支出等所致。

13.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下降 34.28%，主要原因为：本期费用摊销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6,494,653.99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04,503,292.9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30,112,549.3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3,334,729.07	以无形资产质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18,672.68	23,826,842.68	10,408,170.00	77.56%
合计	13,418,672.68	23,826,842.68	10,408,170.00	77.5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提升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出口产品种类和业务量增加的实际投资设立中盐内蒙古化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21年1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出资设立中盐内蒙古化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贸易公司”），统一经营公司对外贸易业务，投资金额为1,000万元。2021年8月取得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中盐内蒙古化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22年4月2日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5月20日办理完毕危化品经营许可证，目前正在开立外币账户。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煤场封闭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厂炭材（北）料场项目的议案》，为贯彻落实国家和地区环保政策要求，保证公司生产及未来发展，公司拟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热电厂煤场封闭项目，对现有储煤场采用网架结构进行全封闭改造。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4,321.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8 个月。为提升电石厂北料场状况环境，保证公司生产及未来发展，公司拟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厂炭材（北）料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3,868.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18,672.68	23,826,842.68	10,408,170.00	77.56%
合计	13,418,672.68	23,826,842.68	10,408,170.00	77.56%

公司为全面、准确、及时掌握电力市场信息，有效控制用电成本，拟通过公开市场摘牌形式购买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 股份。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参股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议案》，11 月 16 日在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 e 交易平台完成投资意向登记表、投资意向申请书、内部决策文件等电子材料的提交工作；12 月 6 日收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意向投资方资格确认通知书》；2022 年 1 月 6 日完成《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的签订工作，公司出资额为 1,040.817 万元，股权比例 5.1%。6 月 29 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工作。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钠业公司	101,437,204.20	1,525,637,584.98	748,523,103.48	1,027,064,475.06	832,520,144.40	194,544,330.66
氯碱化工	2,500,000,000.00	5,725,259,476.62	3,863,303,065.75	2,631,902,218.15	2,064,966,714.55	566,935,503.60
高分子公司	50,000,000.00	612,394,638.98	537,881,973.76	410,185,583.99	334,176,459.28	76,009,124.71
中盐昆山	350,000,000.00	2,941,258,446.61	967,837,609.06	1,562,300,733.64	1,183,149,185.28	379,151,548.36
发投碱业	518,660,300.35	2,859,590,160.03	2,049,222,279.76	2,021,076,478.25	1,289,869,879.83	731,206,598.42
兰太药业	112,840,000.00	160,156,044.00	113,208,485.61	52,419,581.39	33,881,273.03	18,538,308.36
昆仑碱业	500,000,000.00	2,930,942,474.66	1,640,341,585.73	2,067,329,832.87	1,142,747,930.79	924,581,902.08
污水处理公司	57,321,385.00	338,114,607.07	10,431,614.32	27,898,756.82	30,420,025.96	-2,521,269.14

江西兰太	160,000,000.00	468,074,611.46	155,090,771.83	138,387,584.04	130,715,829.10	7,671,754.94
------	----------------	----------------	----------------	----------------	----------------	--------------

注：钠业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钠、氯酸钠等盐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及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3.19%；

氯碱化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烧碱、盐酸、液氯、二氯乙烷、次氯酸钠、乙炔、氯化氢、硫酸、液碱、电石、氯化钡、氯乙烯生产销售、水的生产、电的自营，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2.69%；

高分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糊树脂、盐酸、氯乙烯生产销售、塑料型材、化工助剂产品的生产销售；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66.00%，主要为糊树脂售价较上年同期降幅明显；

中盐昆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纯碱、氯化铵生产及销售，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256.09%，主要为本期纯碱、氯化铵售价同比上涨，下游企业需求增加销量上涨；

发投碱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工业纯碱的生产与销售；本期纳入我公司合并范围；

兰太药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药品、保健品的生产与销售，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53.71%，主要为药产品成本上升所致。

昆仑碱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1%，主要经营范围为工业纯碱的生产与销售；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200.08%，主要纯碱产品下游需求增加，销量和售价持续上升；

污水处理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39.25%，主要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回用处理；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137.04%，主要因该公司处理污水成本上涨所致；

江西兰太：公司的重要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49%，主要经营范围为氯酸钠、双氧水的生产与销售；本期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79.95%，主要因本期氯酸钠价格下降所致；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国家产业政策及投资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国内产业政策对化工行业发展的调控和限制措施日益严格，以供给侧结构改革为核心，以化解过剩产能为重点，以节能减排为先导，包括落后产能淘汰、清洁生产、安全、环保等一系列政策调整，将对化工产业产生重要影响。存在不能适应国家产业政策的风险。

对策：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变化，投资前充分做好项目调研工作，研判行业发展趋势，提高项目实施的准确性；同时对现有产业装置积极进行技术革新，引进节能减排技术，实现达标排放；优化调整产业结构，提高差别化产品效益，满足国家各项产业政策，降低企业风险。

2. 原材料及能源价格的波动风险

风险：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为煤炭、石灰石、原盐、液氨、电力等原材料和能源行业，上述原材料和能源是公司产品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价格波动及供应量变化对公司产品的营业成本有较大影响。若上述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出现较大上升，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引入采购招投标机制，对主要原材料采取预订、锁单及签订框架协议等措施，保障原材料采购价格基本稳定；在采购管理信息化项目上实现了必联网与 NC 系统互联互通，利用互联网开展询比价工作，扩大询比价范围，降低采购成本；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通过控制原材料采购规模，加强原材料库存管理，杜绝高库存可能引起的原材料跌价损失风险。

3. 环境保护风险

风险：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粉尘、固废、噪声等污染物，其生产车间及配套措施均符合环境保护政策的相关要求。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监管的持续趋严，对相关行业的环保标准提高，公司将面临标准更高的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将会导致公司在环境治理的投入增加，管理难度增大，对公司的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加强环保工作，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充实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管理及减排台账和档案，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力度和深度，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及重大风险的管理，加强特种设备管理，完善应急救援体系，确保公司的环境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环境质量得到改善；紧紧依靠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提高环保装置和源头治理水平，保障污染源达标排放和危废依法依规安全处置，形成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双轮驱动的安全工作格局。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4 日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022 年第一次	2022 年 5 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5 月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

临时股东大会	26 日	所 网 站 (http://www.sse.com.cn)	27 日	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8)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和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2 年 5 月 13 日
2.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中盐化工会议室
3. 出席会的普通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2,041,281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7329

4.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 出席 8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 出席 2 人; 监事程少民、韩长纯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会;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云泉出席了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周杰	董事长	选举
龙小兵	董事	选举
乔雪莲	董事	选举
李德禄	董事	选举
屈宪章	董事	选举
胡书亚	独立董事	选举
李强	独立董事	选举
赵艳灵	独立董事	选举
李复乔	副总经理	聘任
胡开宝	副总经理	聘任
陈云泉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聘任
段三即	副总经理	聘任
王成军	副总经理	聘任
王广斌	副总经理	聘任
程少民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韩长纯	监事	选举
许鸿坤	监事	选举
刘发明	监事	选举
王敏	监事	选举
李耀忠	独立董事	离任

吴振宇	独立董事	离任
王一兵	独立董事	离任
杨永红	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月26日，公司收到监事杨永红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永红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周杰、龙小兵、乔雪莲、李德禄、屈宪章5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书亚、李强、赵艳灵3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程少民、韩长纯、许鸿坤3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团）组长和专门委员会负责人联席会议选举刘发明、王敏2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中盐化工制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盐化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3）
中盐化工修订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盐化工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0）、中盐化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1）
中盐化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复	中盐化工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4）
中盐化工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及相关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中盐化工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临）2022-045）
中盐化工自查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	中盐化工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49）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中盐化工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4）、中盐化工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5）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中盐化工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6）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	中盐化工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0）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2 年 1 月 12 日至 1 月 21 日，公司在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

3.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4. 5 月 14 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根据《关于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65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 5 月 21 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6. 5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5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7.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6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34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125.48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8.35 元/股。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8. 6 月 30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9.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公司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并以 9.82 元/股的价格授予 121 名激励对象 221.735 万股限制性股票。

10. 8 月 9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盐碱分公司，钠业公司、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中盐昆山、昆仑碱业、发投碱业、污水处理公司均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 2022 年度重点排污单位（本章节列示的“公司”均为对应重点排污单位的简称，下同）。

(1) 盐碱分公司动力车间：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大气环境类重点排污单位。动力车间建设安装有三台 75 吨煤粉锅炉，一台 75 吨循环流化床锅炉，主要为生产提供中压、低压蒸汽和补充部分生产用电。①锅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锅炉烟气。设置排放口 3 个，处理达标后经烟囱集中排放；②锅炉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 Nm³ 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核定的排放总量：取得排污许可证（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盐碱分公司，证书编号：91152921318440268w004R；③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21.4mg/ Nm³，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35.8mg/ Nm³，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2.8mg/ Nm³，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达到二氧化硫 35mg/ Nm³，氮氧化物 50mg/ Nm³，烟尘 10 mg/ Nm³ 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

(2) 钠业公司氯酸钠车间：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土壤环境类重点排污单位。氯酸钠产品主要

用于造纸行业的纸浆漂白、饮用水消毒、水质处理以及精细化工的主要原料。①主要污染物为含铬废盐泥；排放方式：集中排放；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一个（压滤机）；②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18597—2001）。核定的排放总量：无；③排放浓度和总量：2022 上半年含铬废盐泥产生量 203 吨，无超标情况。

（3）钠业公司热动力车间：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大气环境类重点排污单位，热动力车间建设规模为 2×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2×12MW 抽凝式汽轮机、2×15MW 发电机。①热动力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锅炉烟气。排放口 1 个，经处理达标后经 65 米高烟囱集中排放；②锅炉烟气：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13.82mg/Nm³，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37.73mg/Nm³，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1.5mg/Nm³，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 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核定的排放总量：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529007401020618003x），许可排放量：二氧化硫 63.91 吨/年，氮氧化物 130.81 吨/年，烟尘 40.57 吨/年；③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日均排放浓度达到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

（4）氯碱化工：氯碱化工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类重点排污单位，氯碱化工热电厂建设规模为 2×135MW 空冷供热机组，配置两台 48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超低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1 月中旬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建设并投入试运行，超低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验收，运营采用 BOT 模式。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设置烟气排放口 1 个，经处理达标后通过 180 米高烟囱集中排放；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 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办理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氯碱化工证书编号：91152991667320563Y001P），氯碱化工许可排放量：二氧化硫 4513.3 吨/年，氮氧化物 1468.88 吨/年，烟尘 1320.4 吨/年。2022 年上半年，公司热电厂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6.6mg/Nm³，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13.69mg/Nm³，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0.44mg/Nm³，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 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

氯碱化工各生产装置产生的工业废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排至调节池对污水 pH 进行调节，通过曝气系统对污水进行调节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公司。在厂区设置污水总排放口 1 个，并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设备。2022 年上半年氯碱公司污水 pH 日均排放值 7.43，COD 日均排放浓度 98.8mg/l，氨氮日均排放浓度 6.651mg/l，均符合《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标准限值要求。氯碱化工执行环保标准具体如下：①工业废水：执行《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表 1 中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②锅炉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超净排放限值要求③工业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由转化工序产生的含汞废触媒、含汞废活性炭以及含汞污泥；排放方式：间歇式；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18597-2001）核定的排放总量：无；公司含汞废触媒、含汞废活性炭及含汞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合规处置；氯碱化工执行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5) 高分子公司：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其他环境类重点排污单位。生产过程中涉及氯乙烯等物质，产生 VOCs 排放，主要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公司定期组织开展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和 VOCs 主要污染物因子自行检测工作。2022 年上半年 VOCs 排放平均浓度为 15.53 mg/m³。

(6) 昆仑碱业：公司有 3 台蒸发量 240t/h 的循环流化床锅炉，主要大气污染物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方式有组织排放、连续排放，烟气排放口 1 个，2022 年 1 月-6 月烟气污染物平均浓度分别为：烟尘 11.58mg/m³、二氧化硫：142.46mg/m³、氮氧化物：164.32mg/m³。根据《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排放标准公司无超标排放情况。公司外排蒸氨钙液通过钙液管线排放至 38 公里处公共钙液排放场。2022 年截止 6 月 30 日钙液排放量为：6965442.8m³。

VOCs 排放：公司涉及的挥发性有机物主要是热车间柴油罐区，非甲烷总烃物质，已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公司定期组织开展 VOCs 主要污染物因子自行检测工作和 VOCs 设备的维护工作。

(7) 发投碱业：公司纯碱生产配套自备电站建设有 5 台 130t/h 煤粉锅炉，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方式（有组织连续排放），排放口 1 个在公司热车间，公司 2022 年上半年主要污染物排放平均浓度分别为：烟尘 14.32mg/m³、二氧化硫：91.57mg/m³、氮氧化物：87.88mg/m³。排放量分别为：烟尘：36.57 吨、二氧化硫：234.24 吨、氮氧化物：225.65 吨，排污许可核定总量：烟尘 181.46 吨/年，二氧化硫 1,209.75 吨/年，氮氧化物 604.87 吨/年，执行标准为《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无超标排放情况。蒸氨钙液通过钙液管线排放至离厂区 38 公里处公共钙液排放场，2022 年上半年钙液排放量为：6260238m³。

(8) 污水处理公司：通过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将工业园区的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进行生化、深度处理，深度处理后产生的高浓盐水排入浓盐水晾晒池进行自然和强制蒸发，再生水回用于各排水企业，公司无污水向外排放。公司产生的主要固废为污泥，属性为危险废物，污泥经脱水机脱水后存放于地面防腐防渗的污泥暂存库，做到了污泥的密闭保存，履行相关手续后，委托内蒙古新蒙西环境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9) 中盐昆山：公司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83726539232K001P，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151.536t/a、氮氧化物 253.65t/a、烟尘 56.88t/a。2022 年度公司主要污染物产生源为供热装锅炉，设置 2 个烟气排放口，污染因子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2022 年上半年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平均浓度分别为：7.61mg/m³、20.65mg/m³、2.87mg/m³，排污许可证许可

的排放总量分别为：8.55 吨、23.18 吨、3.22 吨，全部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表 2 标准，无超标排放情况。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动力车间：锅炉烟气经脱硫，脱硝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煤堆场全封闭工程已投入运行，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2) 钠业公司氯酸钠车间：含铬盐泥压滤场所设置围堰，地面防腐防渗；含铬盐泥用铁桶密闭封存，贮存在危险废物贮存库暂存，危险废物贮存库通过专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理危废转移相关手续后，运往内蒙古新蒙西环境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1529210093）。公司建设氯酸钠含铬盐泥表界面调控晶体生长脱毒及资源化处置项目，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 钠业公司热动力车间：锅炉烟气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SNCR+SCR 脱硝、静电加布袋除尘后在烟囱上再经湿电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储煤场停用，装卸原煤场所全封闭，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4) 氯碱化工：氯碱化工热电厂锅炉烟气采用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SNCR 脱硝、布袋除尘后通过吸收塔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完成含汞废水深度处理技术改造，经处理后水质指标达到《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要求。完成母液水回收治理项目、循环水深度处理项目以及母液生化水深度处理制纯水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运行效果良好；危险废物储罐区均设置了围堰，地面防腐防渗。建设了危险废物储存库房，各类危险废物合规贮存并合规处置。各主要废气排放口均设置了除尘设施，经监测有组织排放口、无组织粉尘、噪声监测均达标排放。

(5) 昆仑碱业：①公司循环流化床锅炉采用炉内喷钙脱硫方式，减少二氧化硫的排放。锅炉除尘设施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②脱硝工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SNCR”技术，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实现脱硝处理；③石灰车间石焦储运系统粉尘治理措施。采用皮带廊全程封闭，安装布袋除尘器，皮带上安装喷淋设施，有效减少了粉尘的逸散；④热车间煤堆场煤尘治理措施。优化煤堆场上煤通道，建设挡风抑尘墙，四周设置喷淋装置，洒水降尘，并苫盖抑尘网避免了煤场扬尘。⑤石灰车间石灰石料场治理措施。修建挡风抑尘墙总高度 5.7m，并设置喷淋装置，洒水降尘，并苫盖抑尘网。⑥重碱车间碳化尾气治理措施。通过碳化尾气净氨塔洗涤后，经 60m 高空排放，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的排放要求。⑦煅烧车间优重废气经除尘设施除尘后由 45m 高空排放、重灰工序废气经除尘设施除尘后 33m 高空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要求。⑧包装车间废气经除尘设施除尘后由 30m 高空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要求。

(6) 发投碱业：对于大气污染的治理，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建设完善治污设施，建设有 5 套石灰-石膏炉外湿法脱硫装置，5 台电袋复合除尘 5 套低氮燃烧+SCR 脱硝装置。现锅炉大气污染物全部实现连续稳定达标排放。符合国家《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要

求。各车间根据实际建设有布袋除尘器，重碱车间建设有 4 台碳化尾气净氨塔和 4 台滤过尾气净氨塔，全部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7) 污水处理公司：污水处理公司由中盐化工、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承担园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处理任务，规模为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处理量为 3 万 m³/d，2010 年投入运行，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再生水回用管网、120 万立方米事故应急池和 205 万立方米浓盐水晾晒池，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现由内蒙古瑞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行维护；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为曝气调节、吸附沉淀、A2/O 生化处理，再生水处理系统工艺转盘过滤、高密沉淀、多元过滤、超滤、反渗透。近年来，通过对污水处理系统、再生水处理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新建浓盐水处理系统。目前，污水处理系统、再生水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排污企业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标准，再生水回用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50335-2002）标准，再生水产水率稳步提高，现已达到 80%以上，日回用量 15000 立方米，全部用于企业生产新鲜水补充，实现了园区废水资源化、循环利用。浓盐水全部排向浓盐水晾晒池进行强制及自然蒸发。2017 年 11 月份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污水处理公司院内建成并投运 12000d/m³ 浓盐水再回收项目，目前项目运行正常，120 万方事故池、205 万方浓盐水晾晒池液位正常。2022 年上半年产生干污泥 1,690.52 吨，委托内蒙古新蒙西环境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1,690.52 吨。

(8) 中盐昆山：①废水治理设施：建有 200t/h SBR 污水处理生化池、500t/h 中水回用系统、8t/h 低温蒸发系统，所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公司污水站处理后回用，无生产废水外排。②锅炉烟气处理设施：烟气治理设施建有 840000 Nm³/h 氨法脱硫塔、SNCR+SCR 联合脱硝、布袋除尘+超净除雾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及环保验收；其它一般性工艺废气排放口均按照环评要求建有废气治理设施，全部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盐碱分公司动力车间：动力车间锅炉烟气超低排放升级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手续（阿环审表【2019】12 号），整体项目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现运行稳定，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2) 钠业公司氯酸钠车间：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库，并经验收（阿环发 2011-318 号）；钠业公司铬盐泥安全处置项目通过验收（内环审 2012-263 号）。氯酸钠含铬盐泥表面调控晶体生长脱毒及资源化处置项目建设完成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自行处置一部分含铬盐泥。

(3) 钠业公司热动力车间：锅炉烟气超净排放升级改造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手续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分局给予批复（阿开环审表[2017]14 号），2018 年 1 月通过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内环验（2018）5 号），现运行稳定，达到超净排放标准。配套的烟气在线监测设备通过验收（内环测检字（2017）61 号）。

(4) 氯碱化工：氯碱化工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工程项目于 2006 年 6 月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环审[2006]289 号），2012 年通过项目竣工现场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批复文件（环验[2012]202 号）。2020 年完成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工程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氯碱化工新改扩建项目均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废气（VOCs）、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均通过环保验收并开展实时监控；

(5) 高分子公司：2021 年 1 月取得年产 8 万吨糊状 PVC 搬迁改造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阿高审服发【2021】16 号），并于 2021 年 8 月通过自主验收。VOCs 在线监测设备通过环保验收并正常运行。

(6) 昆仑碱业：于 2008 年 12 月完成《青海昆仑碱业 100 万吨/年纯碱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2009 年 1 月 20 日取得国家环保部《关于青海昆仑碱业 100 万吨/年纯碱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9]57 号）。2013 年 9 月 17 日取得青海省环保厅《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 100 万吨/年纯碱工程试生产的批复》（青环发[2013]423 号）。2014 年 9 月 15 日取得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 100 万吨/年纯碱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函》（环验[2014]202 号）。2017 年 10 月取得海西州环境保护局《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产业升级及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西环审[2017]95 号），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通过公司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8 年 9 月取得海西州环境保护《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年产 5 万吨食品级小苏打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德批复》（西环审[2018]142 号），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通过公司自主验收。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取得海西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西生审（2020）66 号）。于 2020 年 12 月 27 日通过公司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7) 发投碱业：公司一期 90 万吨/年纯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委托青海省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编制，2004 年 3 月 15 日国家环保部下发《关于发投碱业 90 万吨/年纯碱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同意青海省环境保护局初审意见，同意项目建设（环审（2004）87 号）。2005 年 10 月项目建成，11 月 7 日取得青海省环境保护局关于一期 90 万吨纯碱项目试生产的复函（青环函（2005）165 号），同意投入试生产。2006 年 12 月 4 日通过青海省环境保护竣工环境保护验收，12 月 18 日通过国家环保总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验（2006）202 号），项目建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准予投入正式运营。公司一期 90 万吨/年纯碱项目通过填平补齐和提质增效技术改造产能提升至 140 万吨，于 2018 年 12 月编制完成《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填平补齐及提质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 年 12 月 13 日海西州环境保护局下达关于《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填平补齐及提质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西环审（2018）194 号）。2021 年 9 月填平补齐和提质增效技术改造项目全部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2022 年 3 月 17 日完成环境保护验收。

(8) 污水处理公司：①噪声监测结果分析：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监测点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 12348-2008）II 类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标准限值要求。该项目

厂界周围的噪声敏感点主要有厂界东面公司宿舍楼，南面商铺、医院，东南面住宅楼。监测结果显示该厂界昼间噪声小于 55dB(A)、夜间小于 45dB(A)，故噪声对声环境和噪声敏感点不产生影响；②废水监测结果：a. 污水处理工程出水不外排，只针对处理效率进行监测。再生水处理工程出水作为循环冷却水回用，因此只针对水质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指标均符合《污水再生利用工程设计规范》GB/T50335-2002 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标准，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 4.1.2.1 条款“一级标准的 A 标准是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作为回用水的基本要求。当污水处理厂出水引入稀释能力较小的河湖作为城镇景观用水和一般回用水等用途时，执行一级标准的 A 标准。”的要求，该出口水质参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③废气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污染物主要为臭气浓度、氨、甲烷、硫化氢，主要排放点为缺氧池、好氧池和污泥浓缩池，排放方式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现场监测结果表明，厂界 NH₃ 最大浓度点浓度为 0.16mg/m³，H₂S 最大浓度点浓度为 0.06mg/m³，甲烷最大浓度点浓度为 0.000272%，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④公司取得内蒙古环保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内环审（表）（2008）173 号），及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验收审查意见《关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及再生水处理工程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意见》（阿环验（2016）10 号）。

（9）中盐昆山：公司主项目于 2011 年 6 月取得苏州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文号：苏环建[2011]142 号，2015 年 1 月取得项目环评修编批复，文号：苏环建[2011]142 号，2016 年 4 月项目进行试生产，2017 年 2 月通过昆山市环境保护局项目竣工环保“三同时”验收，文号：昆环验[2017]0040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盐碱分公司动力车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备案（备案号：152921-2022-004-M），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2021 年组织开展了液氨泄漏事故应急演练工作。

（2）钠业公司氯酸钠车间：钠业（含氯酸钠车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备案（备案号：152921K-2021-016-H），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3）钠业公司热动力车间：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已向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4）氯碱化工：氯碱化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向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备案号：152921K-2021-022-H），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5）昆仑碱业：2021 年 4 月在海西州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完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备案编号：632800-2021-02）；公司每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演练，每三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及时检验预案的可行性、使员工进一步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变能力，演练情况如下：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危废暂存间开展了危险废物泄漏事故应急演练活动。

(6) 发投碱业：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5 月 22 日在德令哈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青生环备字【2020】09 号），公司应急救援队 24 小时安排值班人员，应急储备库应急物资定期检查，全部完好备用。公司每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及时检验预案的可行性，使员工进一步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变能力。应急演练前期工作已准备完成，计划 7 月 15 日开展液氨泄漏应急演练。

(7) 污水处理公司：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在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分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152921K-2020-030-L），建立以公司经理为组长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保证在突发事故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公司应急救援物资实行“定量采购、定点放置、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的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管理调用，并储备充足的应急物资；制定了完整、可行的事故应急处置程序，并严格按照程序安排应急演练；事故应急处置内容包括污水超标排放、突发暴雨、水量超过处理能力、突然停电、污水外溢、晾晒池发生溃坝及溢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进行了生产应急预案演练活动，演练内容为防汛应急演练。

(8) 中盐昆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583-2019-0137-H。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每年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并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盐碱分公司动力车间、钠业氯酸钠车间、钠业热动力车间、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均依据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聚氯乙烯》（HJ1036-2019）要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上公布。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在线监测设施对烟气进行实时监测，监测项目主要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化学需氧量、氨氮、VOCs 等，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及手工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

(2) 依据排污许可证以及相关自行监测技术规范，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评判，并且按上级环保管理部门要求定期上报监测报告。

(3) 中盐昆山：参照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要求：①公司重点废气排放口、周边环境无组织（1 个上风向、3 个下风向）监测点、厂界噪声、生产工艺废气，均按要求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其中重点废气排放口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控系统，24 小时进行连续分析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环保局平台。②公司接管生活污水、清下水、雨水均按环保要求，安装水质在线分析

仪，其中接管生活污水、清下水污染物因子按要求委托苏州工业园区绿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每季度检测。

(4) 昆仑碱业：公司编制了 2022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德令哈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单位对公司的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开展了监测工作。同时对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海西州监控中心。每季度对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噪声及氨浓度进行检测。

(5) 发投碱业：根据排污许可要求，编制完成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委托专家出具评审意见，并在德令哈市生态环境局备案，锅炉主要废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建设有在线监测系统，实时检测，并上传至海西州生态环境局和青海省生态环境厅，其余污染物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每季度开展一次检测，全部达标排放。检测数据自出具检测报告后，每季度最后一天当天公布。

(6) 污水处理公司：①自行监测方式分别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②监测内容为废水和水环境监测及噪声监测、无组织废气监测、205 晾晒池周边地下水监测；③监测评价标准：再生水执行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排放标准，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详见表一、表二），噪声评价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详见表三）；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评价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检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规定执行，臭气浓度检测严格按照《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污泥有机物降解率执行按照《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221-2005），④再生水污染物自动监测按照国家环保要求进行监测，公司由阿拉善盟环境监测站手工监测、宁夏安谱检测有限公司、内蒙古国安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经依法检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有 4 名（至少 2 名）经过环境监测专业技术培训的工作人员，有健全的自行监测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在正常生产时段内开展监测，真实反映污染物排放状况。

表一：水质监测在线监测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	评价标准
废水	进口 (JK001)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
		总磷	手工监测 1 次/日	
		总氮	手工监测 1 次/日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氨氮 (mg/L)	35	
再生水	出口 (DW001)	pH (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总磷	0.5	
		总氮	15	

		化学需氧量 (mg/L)	50	
		氨氮 (mg/L)	5	

表二：水质监测手工监测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	评价标准
废水排放	JK001 进口	氨氮 (NH ₃ -N) (mg/L)	3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一级 B
废水排放	JK001 进口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一级 B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pH 值 (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氨氮 (NH ₃ -N) (mg/L)	5;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苯胺类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动植物油 (mg/L)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化学需氧量 (mg/L)	5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挥发酚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硫化物 (mg/L)	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六价铬 (mg/L)	0.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氰化物 (总氰化合 物)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色度 (倍)	3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石油类 (mg/KG)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硝基苯类 (mg/m ³)	0.2	其他文件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悬浮物 (mg/L)	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氮 (以 N 计) (mg/L)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镉 (mg/L)	0.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铬 (mg/L)	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汞 (mg/L)	0.0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磷 (以 P 计) (mg/L)	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 口	总锰 (mg/L)	2.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口	总铅 (mg/L)	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口	总砷 (mg/L)	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口	总铜 (mg/L)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废水排放	DW001 排口	总锌 (mg/L)	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表三：噪声监测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东厂界)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西厂界)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南厂界)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北厂界)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网站 (<http://nmgepb.gov.cn>)、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http://218.94.78.61:8080/newPub/web/home.htm>) 及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 (<https://wryjc.cnemc.cn/>) 发布的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环境保护基本信息

(1) 公司生产经营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和清洁生产原则, 主要工艺采用了清洁生产的工艺、技术, 从源头上控制污染, 不断加大环保设施改造和建设的投入, 加强污染源特别是污染物排放口的管理, 确保做到“依法生产、达标排放”。在减少污染的同时,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实现资源的回收和节能。年内, 公司脱硫脱硝超低排放稳定运行, 废水回收利用项目、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等环保项目正常运行, 达到预期效果; 污水处理站、布袋除尘器、减震降噪装置等环保设

施均正常运行。同时公司致力于企业所属地区的环境改善活动，在厂区内及厂界周围实施绿化，绿化面积不断扩大；公司自觉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按照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的原则，加大“三废”治理力度，废气、废水、废渣、噪声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年内公司所属各生产单位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无任何环境纠纷事件和环境信访案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率达 100%，下属重点污染企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率达 100%。公司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在线连续监测设备均已联网，开展实时监控，完成了总量减排任务；厂界噪声和无组织废气均达标排放，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环保工作由公司第一责任人负责，设置了安全环保部等环境保护管理职能部门，制定了环保责任制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签订并落实了环保目标责任书，并开展环境保护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3) 2022 年上半年，公司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均达到设计处理标准；公司所属各生产单位均配备废水、废气、废渣和噪声处理设施，各排污口符合规范化管理要求，重点排污企业均按照国家环保法规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各分（子）公司分别取得排污许可证，依法排污。

(4) 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环境应急体系，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均通过地方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备案，定期进行演练，确保能够及时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5) 各主要分子公司均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定期审核，确保清洁生产的各项措施得到积极有效落实。

2. 排污信息

(1) 锅炉烟气：氯碱化工热电厂、钠业公司热动力车间、盐碱分公司锅炉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 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均取得排污许可证。

(2) 工业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 特征污染物：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

(4) 高分子公司：公司年产 8 万吨糊树脂项目利用 40 万吨/年 PVC 项目中的氯乙烯单体作为原料，生产糊状 PVC，涉及的主要污染物有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公司依法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52991MA0MY8DA913001V，无超标排放情况。

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钠业公司设污水预处理池，工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制钠一车间安装使用污水在线设施，三废排口均设置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三氯异氰尿酸车间建设 MVR 废水处理系统，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征污染物氯气采用碱液吸收塔、喷淋塔多级吸收处置。生产区、储存区安装探头、报警器、视频等安全防范措施，充装等过程实现安全连锁。

(2) 氯碱化工热电厂原煤堆场全封闭项目已开始建设。

(3) 高分子公司一级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工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回收利用，生产厂区安装探头、报警器、视频等安全防范措施，项目配套袋滤除尘器和胶乳废水处理装置。

(4) 电石厂炭材堆场、石灰石料场全封闭已投入使用，主要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实时传送监控。电石炉净化灰综合利用项目已投入试运行。

(4) 高分子公司、树脂厂安装了 VOCs 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控。

(5) 公司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均合规处置。

(6) 盐碱分公司蒸氨原液库运行正常，可对原液回收利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盐化工生产、原盐采掘、“三废处理”等建设项目及环保装置均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各生产单位均办理了排污许可证。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

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已在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每年组织应急演练。通过各级应急演练及时对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进行修订和完善，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公司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安全生产提升年活动为纲，以《安全业绩评价与激励管理办法》为抓手，深入推进“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考核评价体系不断完善。通过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月活动等措施，切实增强广大职工安全意识和综合素质，持续提升本质化安全水平，保持了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公司组织开展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专项行动，制订《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工作实施方案》，完成了盐碱分公司 3#渣水库和 4#原液库周边环境治理、树脂厂和高分子材料厂 VOCs 治理等 6 项环境治理项目。公司废水、废气等主要污染源达标排放率 100%，废气、废水在线监测完成率和在线监测数据信息公开率为 100%。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落实各级政府有关能源双控的要求，切实履行企业节能、减排、低碳、绿色发展主体责任，公司编制印发了《节能降耗三年行动方案》，公司将按照动态调控原则推进实施，进一步促进公司节能低碳发展。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关于确保完成“十四五”能耗双控目标任务若干保障措施》的文件要求，对现有电石炉进行升级改造，并结合生产实际，进一步优化电石生产控制，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根据公司年度定点帮扶计划，公司采购宜川县、定边县农副产品 3 万元；向中国志愿基金服务会捐赠 165 万元；参加定点帮扶乡村振兴支部结对共建活动，帮助薛家坪村党支部销售土蜂蜜和土鸡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为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要求，支持上市公司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本公司承诺如下：（一）本公司将本着对上市公司有利的原则，解决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二）除现有业务外，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控股企业，下同）不会主动新增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三）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兰太实业产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兰太实业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兰太实业的条件。如果兰太实业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四）在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方面，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p>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在特定区域内存在一定程度的业务重合。为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对于本公司实际控制的未上市的从事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的企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后五年内，在中盐红四方相关业务、资产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具体条件详见第（五）点）后，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注入、出售、委托经营等方式，解决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在特定区域内的同业竞争问题。（五）关于资产注入条件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负责态度，作为兰太实业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的基础上，在相关资产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国有资产、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标准和要求时，将相关资产注入兰太实业。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相关资产将视为符合前述所约定的上市条件：1、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2、相关资产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3、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4、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5、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符合国资监管相关要求；6、证券监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其他监管要求。（六）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前述同业竞争解决前，中盐红四方的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产品销售权由上市公司托管。上述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盐集团	<p>针对本次交易，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	否	是		

			<p>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内兼职；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财务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活动和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机构设置及运行进行干预。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p>	期限：无固定期限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盐集团	<p>报告期内，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已清偿完毕对标的公司占用的资金。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标的公司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则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将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或占用资金及相应利息全部归还，并由相关资金占用方按照相应资金占用时间及同期贷款利率 3 倍的利率水平向标的资产另行支付相关损失。因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对标的资产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本公司或相关关联方应当以直接现金清偿或以抵扣红利（如有）等途径实现现</p>	<p>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金清偿，加快偿还速度，标的公司可及时采取抵扣红利（如有）、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如有）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盐集团	根据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推进大宗原材料集中采购的相关要求，中盐集团食盐进出口分公司作为中盐集团大宗物资原材料集中采购的平台，为中盐集团内相关企业的煤炭、编织袋、工业盐等原材料采购提供服务，利用其平台规模优势为企业控制采购成本、保障稳定供应提供较好帮助。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标的资产与食盐进出口分公司之间的结算规模分别为 60,529.36 万元和 41,051.83 万元。报告期内，氯碱化工、中盐昆山存在向中盐集团下属企业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化工”）销售化工产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着保持和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原则，为符合上市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承诺如下：1、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向中盐集团食盐进出口分公司结算煤炭、编织袋及相关货款，该等商品由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直接向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2、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向华东化工销售商品及进行相关货款结算，该等商品由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直接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上述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盐集团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二、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三、自本公司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吉兰泰集团承诺，一、氯碱化工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3,292.58 万元、27,437.87 万元、26,875.23 万元、25,471.03 万元。二、高分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	是	是		

			不低于 807.91 万元、1,102.41 万元、1,088.92 万元、1,104.81 万元。三、纯碱厂 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67.42 万元、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2,091.93 万元。四、中盐昆山 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322.12 万元、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	2019 年至 2023 年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中相关公司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二、本公司确认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中盐昆山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设立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或确认程序，本公司已依法履行了对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中盐昆山的出资义务。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资产，本公司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资产合法存续的情况。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信托安排、委托持股、股份代持或类似安排，不代表任何其他方的利益，亦未被执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冻结、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措施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自身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除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上市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原则，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三、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赔偿因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吉盐化集团	一、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二、若上市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	否	是		

			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	期限：无固定期限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依法履行股东权利，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企业内兼职；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财务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活动和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机构设置及运行进行干预。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不会超越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权利而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本公司承诺在本次认购的兰太实业新增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兰太实业股份；二、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兰太实业新增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	是	是		

			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若因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纯碱业务和中盐昆山未能达到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另行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项下约定的目标而致本公司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且补偿义务未履行完毕的，限售期延长至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四、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五、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股份解锁事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期限：36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本公司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中，自兰太实业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兰太实业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除承诺函附件所列处罚外，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其他相关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二、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三、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本公司已向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中介机构及上市公司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上市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p>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二、本公司在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p>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在筹划本次重组事宜之初，本公司就始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确保重组相关信息不外泄，具体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如下： 一、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及 2018 年 6 月 4 日起停牌。停牌之前，本公司从未通过任何非公开渠道探听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任何消息以及其他内幕信息；二、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未经允许不得向非重组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三、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准在私人交往或通信中泄露公司秘密，不准在公共场所谈论公司秘密，不准通过其他方式传递公司秘密；四、本公司对于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会议，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p>	<p>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以及会议内容传达的范围；五、本公司对于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形成的协议、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指定专人保管；严格遵守秘密文件、资料、档案的借用管理制度；六、对于废弃不用的重组文件草稿，必须销毁，避免非相关人员浏览该文件草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报告期内，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吉盐化集团确认，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已清偿完毕对标的公司占用的资金。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标的公司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若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则吉盐化集团保证并促使将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或占用资金及相应利息全部归还，并愿意按照相应资金占用时间及同期贷款利率 3 倍的利率水平向标的资产另行支付相关损失。因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对标的资产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承诺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本公司或其关联方应当以直接现金清偿或以抵扣红利（如有）等途径实现现金清偿，加快偿还速度，标的公司可及时采取抵扣红利（如有）、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标的公司如发现本公司侵占标的公司资产的，可立即申请司法冻结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关于纯碱厂的债务转移，吉盐化集团确认将在征得纯碱厂相关债权人同意或充分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并通知债务人的前提下，将该类债权债务转移至上市公司。二、本公司承诺，若尚未征询债权人意见或未取得相关债权人明示同意的，如果该等债务在债务交割日或之后已届履行期，或者债权人在债务交割日或之后向吉盐化集团提出清偿要求的，由吉盐化集团负责向债权人履行债务，吉盐化集团实际清偿该等债务后，由上市公司向吉盐化集团支付其就清偿该等债务已偿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付的款项。凡因上述债务的债权人主张债权给吉盐化集团或上市公司造成超过债务交割日移交债务数额的其他费用，全部由吉盐化集团承担；如因吉盐化集团未能及时履行债务而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由吉盐化集团负责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二、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三、自本公司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吉盐化集团	吉盐化集团承诺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吉盐化集团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对价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如违反上述承诺，吉盐化集团将就相关方损失承担全部赔偿义务。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太实业	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二、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三、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太实业	一、本公司就本次交易提供给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中介机构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兰太实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六十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维持或变更控制权、调整主营业务的相关安排、承诺和协议等。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交易完成后六十个月	是	是		
	其他	兰太实业	在筹划本次重组事宜之初，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始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确保重组相关信息不外泄，具体的保密措施和保密制度如下：一、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8日及2018年6月4日起停牌。停牌之前，本公司从未通过任何非公开渠道泄露任何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任何消息以及其他内幕信息；二、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未经允许不得向非重组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三、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准在私人交往或通信中泄露公司秘密，不准在公共场所谈论公司秘密，不准通过其他方式传递公司秘密；四、本公司对于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会议，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以及会议内容传达的范围；五、本公司对于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形成的协议、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指定专人保管；严格遵守秘密文件、资料、档案的借用管理制度；六、对于废弃不用的重组文件草稿，必须销毁，避免非相关人员浏览该文件草稿。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盐集团	将继续保持兰太实业现有的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充分保持兰太实业在资产、人员、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性，确保兰太实业按上市公司规范独立自主经营，确保兰太实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将公允地对待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会利	承诺时间：2015年5月13日，承诺	否	是		

			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或利用该等地位获取的信息，作出不利于兰太实业而有利于其他所控制的企业决定。	期限：无固定期限				
	解决关联交易	吉盐化集团	对于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将来与兰太实业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吉盐化集团将遵循必要性与市场公允定价的原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并促使兰太实业严格履行其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15年6月3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	吉盐化集团将不进行或增加任何与兰太实业所生产经营的相同产品及业务的投资，以避免对兰太实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吉盐化集团将采取包括转让出资或全部经营性资产在内的合法而有效的措施，解决与兰太实业在“纯碱”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如吉盐化集团拟转让该业务方面的投资权益及相关资产，吉盐化集团将给予兰太实业合法的优先受让权；吉盐化集团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吉盐化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不从事或参与从事与兰太实业正在或将要生产经营的相同产品及业务；吉盐化集团不利用对兰太实业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兰太实业及兰太实业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除经兰太实业明示同意，吉盐化集团及其下属各子公司将不采取代销、特许经营等方式经营销售除兰太实业之外其他生产商生产的与兰太实业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	承诺时间：2015年6月3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针对上市公司糊树脂业务同业竞争情况，进一步说明与承诺如下： 1、上市公司下属糊树脂业务和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红四方”）下属糊树脂业务在生产工艺、产品功能及用途等方面存在差异，不存在替代性和竞争性。 2、本公司作为国家出资企业，不对下属二级单位的销售、采购等具体经营活动进行管理或干预，各二级单位独立经营、独立考核，考核结果与各二级单位管理团队、业务经营团队的激励约束和薪酬紧密挂钩。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各二级单位的购销活动形成利益倾斜（本公司《关于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承诺的应予	承诺时间：2022年1月24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p>支持上市公司的内容除外)。上市公司与中盐红四方糊树脂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p> <p>3、为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实现建成优秀化工企业战略目标，消除可能的利益冲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三年内，在相关条件具备后（具体条件详见第 4 点），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将中盐红四方下属糊树脂业务注入上市公司。</p> <p>4、关于资产注入条件</p> <p>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的基础上，在相关资产符合证券及国资监管规定精神要求时，将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相关资产将视为符合前述所约定的注入条件：</p> <p>（1）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p> <p>（2）相关资产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p> <p>（3）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p> <p>（4）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p> <p>（5）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符合国资监管相关要求；</p> <p>（6）证券监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其他监管要求。上述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盐化工	<p>本公司将根据内部化工业务需求生产盐产品，减少盐产品外销；本公司将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完全退出食盐市场，不再对外销售食盐产品。</p>	承诺时间：2022 年 1 月 24 日，承诺	否	是		

				期限：无固定期限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p>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针对上市公司涉及的同业竞争情况，进一步说明与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作为国家出资企业，不对下属二级单位的销售、采购等具体经营活动进行管理或干预，各二级单位独立经营、独立考核，考核结果与各二级单位管理团队、业务经营团队的激励约束和薪酬紧密挂钩。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各二级单位的购销活动形成利益倾斜（本公司《关于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承诺的应予支持上市公司的内容除外）。上市公司与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在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方面在特定区域内业务重合情况未存在实质上的同业竞争。</p> <p>2、对于本公司实际控制的未上市的从事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的销售权，已由上市公司托管。</p> <p>3、为解决业务区域重合或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并履行《关于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所承诺的内容。若因本公司违反《关于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p>承诺时间：2021年10月15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	<p>2003年，公司与内蒙古华康药业经销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了兰太药业（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吉盐化集团）承诺在药品生产经营上不会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承诺时间：2003年3月31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p>中盐总公司控制公司后，将本着对公司有利的原则解决中盐总公司与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对于公司的客户，中盐总公司其他下属企业不进入，在市场及定价方面公司具有优先权。</p>	<p>承诺时间：2005年6月9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张石高速公路保定段有限公司因财产损害赔偿责任纠纷起诉中盐化工、内蒙古弘鼎运输有限公司	详见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中盐化工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
中华环保联合会因环境保护民事纠纷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兰太资源、中盐化工	详见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中盐化工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阿拉善宝德隆	中盐吉兰泰氯	无	诉讼	原、被告因合	13,617,786.00	否	2017 年 8 月 2 日，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宝德隆）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诉被告氯碱化工合同纠纷一案：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 2018 年 5		

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碱化工有限公司			同 纠 纷		<p>月 21 日下发(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解除宝德隆与氯碱化工在 2013 年 3 月签订的《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判处氯碱化工向宝德隆给付履约应得的合同收益 1501.95 万元。2018 年 6 月氯碱化工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1.请求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民事判决,2.请求依法改判。2018 年 11 月 2 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内 29 民终 355 号。一、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民事;二、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在重审阶段五次开庭后,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民事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氯碱化工签订的《合作协议》《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被告氯碱化工于判决生效之日向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偿付合同收益 13,617,786 元;三、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将型煤加工现有资产(包括厂房、宿舍等建筑物、设备等,具体设备以附件一为准)及技术所有权无偿向被告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移交;将型煤、粘合剂配方、技术资料向热电事业部移交,并负责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由双方商定培训时间、地点、人员等),保证操作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四、驳回反诉原告氯碱化工的其他诉讼请求。2021 年 12 月 31 日,氯碱化工不服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8)内 2921 民初 3421 号民事判决,现提起上诉。2022 年 1 月 12 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传票,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开庭。2022 年 3 月 25 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p>	
------------	---------	--	--	-------------	--	--	--

						<p>级人民法院(2021)内 29 民终 729 号民事判决书, 氯碱化工提出上诉请求不能成立, 应予驳回; 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 适用法律正确, 应予维持。氯碱化工认为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有误, 已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 年 1 月 19 日开庭(案号: (2021)内 29 民终 729 号), 3 月 31 日收到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判决,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公司已于 4 月 19 日向内蒙高院申请再审, 目前再审申请已受理, 正在审查。</p>		
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	兰太资源、中盐化工	无	诉讼	原告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起诉	10,849,300.00	<p>2021 年 3 月 26 日, 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二井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诉被告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下发(2021)内 2921 民初 9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一、支付原告二井公司工程款 130.84 万元, 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判决二、支付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材料费、设备费 681.23 万元, 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判决三、支付原告二井公司利息损失 272.86 万元, 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2021 年 5 月 26 日, 本公司认为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判决有误, 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8 月 12 日, 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2021)内 29 民终 317 号民事裁定书, 判决如下: 一、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21)内 2921 民初 9 号民事判决; 二、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开庭, 当天未完成庭审, 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再次开庭, 5 月 20 日收到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被告内蒙</p>		

							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108,386.89 元；二、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偿付工程款、租赁费、设备和材料及房屋折价款、遣散费用、运输费 6,234,072.29 元；三、被告中盐化工对被告兰太资源以上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目前案件正在等待开庭。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 年预计总金额(按预算)	2022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总金额	2022 年实际与预计差额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氢气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109,200.00	46,847.26	-62,352.74
	盐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5,000.00	14,551.51	-10,448.49
	租赁费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盐化工及其他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2,600.00	6,483.24	-18,116.76
	材料、电石渣浆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10,640.00	3,859.72	-6,780.28
销售	蒸汽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24,500.00	11,403.68	-13,096.32
	蒸汽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7,200.00	3,489.06	-3,710.94

货物及提供劳务	盐产品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40.86	-659.14
	盐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1,100.00	757.99	-342.01
	纯碱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3,200.00	1,638.01	-1,561.99
	电、蒸汽、污水处理、及其他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5,150.00	2,434.60	-2,715.40
合计	/	/	211,540.00	91,505.93	120,034.0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盐红四方	中盐化工	受托管理中盐红四方“同业竞争产品”的销售业务		2020年5月2日	2025年5月2日				是	集团兄弟公司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4,900,000.00	2022-03-21	2022-03-21	2023-03-20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1,886,500.00	2022-03-08	2022-03-08	2022-09-08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563,500.00	2022-03-23	2022-03-23	2022-09-23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1,470,000.00	2022-05-12	2022-05-12	2023-04-27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14,651,000.00	2021-08-24	2021-08-24	2022-08-22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9,751,000.00	2021-08-24	2021-08-24	2022-08-22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14,700,000.00	2022-01-04	2022-01-04	2022-12-10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14,700,000.00	2022-03-04	2022-03-04	2023-02-23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2,450,000.00	2021-08-19	2021-08-19	2022-08-18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8,330,000.00	2022-06-09	2022-06-09	2023-06-08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8,330,000.00	2022-06-13	2022-06-13	2023-06-12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7,840,000.00	2022-06-16	2022-06-16	2023-06-16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2,865,706.20	2019-12-06	2019-12-06	2022-12-05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7,681,137.59	2020-03-09	2020-03-09	2023-03-08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中盐化工	公司本部	江西南太	8,295,424.51	2021-11-23	2021-11-23	2024-11-23	一般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4,59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8,414,268.3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08,414,268.3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钠业公司、氯碱化工、昆仑碱业的担保类型属于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可能存在为该公司逾期担保连带清偿责任情况。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情况见下表，单位为“元”，币种为“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氯碱化工		50,000,000.00		2021/8/20		2022/8/20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1/8/25		2022/8/24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1/12/13	2022/8/24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2/1/1	2022/12/30	否
氯碱化工	50,000,000.00	2022/1/21	2022/12/30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2/6/7	2023/5/30	否
昆仑碱业	200,000,000.00	2019/1/24	2025/1/23	否
钠业公司	100,000,000.00	2021/7/21	2022/7/21	否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 限售条 件股份	398,052,97 2	41.5 6	11,254,80 0				11,254,80 0	409,307,77 2	42.24
1、国家 持股									
2、国有 法人持 股	398,052,97 2	41.5 6						398,052,97 2	41.08
3、其他 内资持 股			11,254,80 0				11,254,80 0	11,254,800	1.16
其中： 境内非 国有法 人持股									
境 内自然 人持股			11,254,80 0				11,254,80 0	11,254,800	1.16
4、外资 持股									
其中： 境外法 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9,611,620	58.44						559,611,620	57.76
1、人民币普通股	559,611,620	58.44						559,611,620	57.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57,664,592		11,254,800				11,254,800	968,919,392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月30日，公司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向授予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1,254,800股，公司总股本从957,664,592股增加至968,919,392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0	0	3,750,956	3,750,956	限制性股票激励	2024年6月30日

象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0	0	3,750,956	3,750,956	限制性股票激励	2025年6月30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0	0	3,752,888	3,752,888	限制性股票激励	2026年6月30日
合计	0	0	11,254,880	11,254,88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207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5,366,600	515,215,528	53.17	398,052,972	质押	84,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965,740	22,965,740	2.37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9,800	15,509,800	1.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10,000,000	1.0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14,100	9,914,100	1.02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优质鑫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39,334	6,539,334	0.6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28,072	6,228,072	0.64	0	无	0	国有法人
兴证全球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兴证全球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06,611	6,206,611	0.6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5,424	6,195,424	0.64	0	无	0	国有法人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87,500	5,887,500	0.6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117,162,556	人民币普通股	117,162,5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965,740	人民币普通股	22,965,7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9,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9,914,1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优质鑫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39,334	人民币普通股	6,539,3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28,072	人民币普通股	6,228,072
兴证全球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兴证全球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06,611	人民币普通股	6,206,6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5,424	人民币普通股	6,195,424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8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3.17%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98,052,972	2023 年 7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且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中盐化工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 名激励对象	853,400	详见说明	0	详见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3.17%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说明：“可上市交易时间”、“限售条件”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八、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授予日、限售期和解除限售”相关内容。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周杰	董事	0	108,900	108,9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李德禄	董事	0	108900	1089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屈宪章	董事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李复乔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胡开宝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陈云泉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段三即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王成军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王广斌	高管	0	90,800	90,8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周杰	董事	0	108,900	0	108,900	108,900
李德禄	董事	0	108900	0	108900	108,900
屈宪章	董事	0	90,800	0	90,800	90,800
李复乔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胡开宝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陈云泉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段三即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王成军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王广斌	高管	0	90,800	0	90,800	90,800
合计	/		853,400		853,400	853,4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4,999,887.33	898,707,97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8,146,827.30	199,646,108.22
应收款项融资		1,685,744,440.12	863,631,807.15
预付款项		183,509,823.13	65,725,608.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216,909.53	18,216,670.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8,751,775.14	1,486,376,736.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800,137.10	134,905,772.05
流动资产合计		4,649,169,799.65	3,667,210,677.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418,306.38	313,155,24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26,842.68	13,418,672.68
投资性房地产		23,316,461.60	23,720,065.66
固定资产		10,145,694,770.70	10,558,843,831.72
在建工程		782,166,934.53	635,710,55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490,064.93	264,062,403.35

无形资产		604,251,393.59	622,995,380.82
开发支出			
商誉		600,290,362.80	600,290,362.80
长期待摊费用		1,871,927.23	2,848,12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327,923.76	144,007,22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435,842.85	59,957,741.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49,090,831.05	13,239,009,610.11
资产总计		17,598,260,630.70	16,906,220,287.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4,565,555.53	1,340,486,054.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8,540,429.41	1,257,874,609.05
应付账款		2,255,529,296.10	2,740,359,676.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9,986,490.26	405,651,607.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4,018,298.08	260,805,233.51
应交税费		527,791,749.56	230,287,373.13
其他应付款		454,996,907.87	494,382,929.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09,232.59	345,425,241.21
其他流动负债		53,989,142.67	52,236,556.64
流动负债合计		6,956,227,102.07	7,127,509,281.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2,650,000.00	797,5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0,239,999.56	218,550,588.35
长期应付款		26,012,307.39	47,045,761.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26,994.59	1,026,994.59
预计负债		66,440,677.92	47,666,448.12
递延收益		111,605,208.94	117,377,47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856,685.83	246,157,994.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8,831,874.23	1,475,375,261.18
负债合计		8,115,058,976.30	8,602,884,54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8,919,392.00	957,66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90,267,005.16	4,007,145,142.45
减：库存股		93,977,58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793,105.00	-33,793,105.00
专项储备		49,691,023.37	38,113,810.05
盈余公积		138,629,412.36	138,629,412.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71,865,789.02	2,625,509,08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91,601,936.91	7,733,268,936.15
少数股东权益		791,599,717.49	570,066,80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83,201,654.40	8,303,335,74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598,260,630.70	16,906,220,287.65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641,357.96	267,405,25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822,618.30	44,612,558.03
应收款项融资		297,253,814.27	141,323,337.56
预付款项		40,141,010.64	14,494,069.65
其他应收款		268,517,369.09	419,030,852.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4,297,646.63	238,906,369.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73,684.40	6,535,624.54
流动资产合计		1,511,747,501.29	1,132,308,064.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29,594,829.15	6,940,844,23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08,170.00	
投资性房地产		843,499.60	732,555.06
固定资产		515,235,264.68	535,260,015.76
在建工程		18,427,035.59	6,108,706.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510,845.96	50,214,948.13
无形资产		71,454,407.93	72,842,414.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509,738.01	85,530,11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7,983,790.92	7,693,532,992.72
资产总计		9,199,731,292.21	8,825,841,057.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350,38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140,000.00	37,060,280.46
应付账款		804,175,982.22	1,093,735,999.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628,814.95	17,524,788.61
应付职工薪酬		64,493,504.23	53,029,955.36
应交税费		13,711,653.09	7,829,428.10
其他应付款		2,769,783,289.81	1,750,257,45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30,950.51	8,279,376.07
其他流动负债		2,031,745.94	2,278,020.69
流动负债合计		4,225,095,940.75	3,320,380,29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205,037.94	46,009,626.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020,275.46	7,161,140.00
递延收益		3,052,934.09	4,450,93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78,247.49	253,421,702.81

负债合计		4,290,374,188.24	3,573,802,00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8,919,392.00	957,66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64,473,612.03	3,981,351,749.32
减：库存股		93,977,58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793,105.00	-33,793,105.00
专项储备		10,873,989.30	7,449,294.93
盈余公积		138,461,083.72	138,461,083.72
未分配利润		-145,600,288.08	200,905,440.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9,357,103.97	5,252,039,05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199,731,292.21	8,825,841,057.60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35,483,522.03	5,733,819,627.79
其中：营业收入		9,935,483,522.03	5,733,819,627.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81,980,982.17	4,744,332,502.65
其中：营业成本		6,977,922,762.91	4,213,516,716.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896,576.11	68,710,556.36
销售费用		79,215,096.14	76,760,921.69
管理费用		263,498,315.00	183,019,342.00
研发费用		93,618,573.04	113,236,635.30
财务费用		65,829,658.97	89,088,330.67
其中：利息费用		71,923,861.76	86,937,963.15
利息收入		6,009,743.65	2,333,607.58
加：其他收益		10,129,877.98	10,133,96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1,134.23	37,854,488.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3,974.77	21,018,676.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55,109.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10,220.50	-6,400,126.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773,504.79	-229,258.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435.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2,546,993.85	1,030,846,190.37
加：营业外收入		5,719,607.85	299,961.80
减：营业外支出		22,132,578.88	354,746.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6,134,022.82	1,030,791,405.29
减：所得税费用		505,039,905.08	173,404,829.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1,094,117.74	857,386,576.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1,094,117.74	857,386,576.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6,459,062.97	770,573,799.5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635,054.77	86,812,77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1,094,117.83	855,949,483.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6,459,063.06	769,136,706.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635,054.77	86,812,776.7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68,332,565.45	778,599,599.42
减：营业成本		1,999,074,628.38	691,742,999.77
税金及附加		24,859,831.27	22,030,142.09
销售费用		14,194,102.80	12,526,358.40
管理费用		57,674,922.89	45,059,464.2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8,020,612.90	1,592,127.87
其中：利息费用		7,663,790.96	1,811,790.96
利息收入		890,509.47	407,059.12
加：其他收益		2,749,528.00	1,135,563.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483,020.47	17,701,78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48,492.71	4,695,71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486.82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67.95	6,618,787.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00,551.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6,175.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280,571.54	31,104,648.13
加：营业外收入		5,020,900.00	17,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8,684,465.46	1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17,006.08	30,971,648.13
减：所得税费用		-7,979,623.90	6,919,66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96,629.98	24,051,983.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96,629.98	24,051,983.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596,629.98	24,051,983.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5,006,926.39	3,330,663,239.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595,254.27	16,497,79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03,947.40	151,917,96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9,506,128.06	3,499,078,99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27,969,553.19	1,592,596,984.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5,742,980.72	398,875,19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8,906,357.33	384,643,98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39,350.55	108,039,62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5,258,241.79	2,484,155,79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47,886.27	1,014,923,20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14,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102.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62,102.43	14,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3,139.48	12,590,133.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8,1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89.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1,309.48	12,704,22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207.05	1,695,77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77,5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500,000.00	589,1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477,580.00	589,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7,300,000.00	1,074,642,383.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2,526,331.46	280,233,232.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13,948.25	149,592,3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940,279.71	1,504,467,98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62,699.71	-915,317,983.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491.84	-1,916,719.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142,487.67	99,384,27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362,745.67	208,348,88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505,233.34	307,733,164.74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419,506.75	240,059,078.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121.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217,076.07	2,189,455,06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913,703.93	2,429,514,139.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814,867.24	74,352,051.0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77,357.93	71,454,79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39,061.90	48,750,54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8,080,332.90	1,939,726,84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8,911,619.97	2,134,284,23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002,083.96	295,229,90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4,634.79	8,170,333.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8,1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2,804.79	8,170,33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87,195.21	-8,170,33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977,5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77,580.00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8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858,983.94	220,285,234.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658,983.94	320,285,234.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81,403.94	-220,285,23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907,875.23	66,774,33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977,775.77	192,127,19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885,651.00	258,901,528.41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4,007,145,142.45		33,793,105.00	38,113,810.05	138,629,412.36		2,624,071,991.64		7,731,831,843.50	570,066,808.39	8,301,898,65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37,092.65		1,437,092.65		1,437,092.65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7,664,592.00				4,007,145,142.45		33,793,105.00	38,113,810.05	138,629,412.36		2,625,509,084.29		7,733,268,936.15	570,066,808.39	8,303,335,744.5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1,254,800 .00				83,121,862. 7100	93,977,5 80.00					11,577,2 13.32				946,356,7 04.73	958,333,0 00.76	221,532, 909.10	1,179,865 ,909.8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396,459 ,062.97	1,396,459 ,062.97	294,635, 054.77	1,691,094 ,117.7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1,254,800 .00				83,121,862. 71	93,977,5 80.00										399,082.7 1		399,082.7 1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54,800.00			82,722,780.00								93,977,580.00		93,977,580.00
4. 其他				399,082.71	93,977,580.00							-93,578,497.29		-93,578,497.29
(三) 利润分配									-450,102,358.24			-450,102,358.24	73,500,000.00	-523,602,358.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102,358.24			-450,102,358.24	73,500,000.00	-523,602,358.2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577,213.32				11,577,213.32	397,854.33	11,975,067.65
1. 本期提取							41,411,948.21				41,411,948.21	2,977,597.83	44,389,546.04
2. 本期使用							-29,834,734.89				-29,834,734.89	-2,579,743.50	-32,414,478.3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8,919,392.00			4,090,267,005.16	93,977,580.00	33,793,105.00	49,691,023.37	138,629,412.36		3,571,865,789.02	8,691,601,936.91	791,599,717.49	9,483,201,654.40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4,007,145,142.45	5,671,105.00	30,325,843.10	126,640,193.33	1,379,299,930.62	6,495,404,596.50	471,100,075.44	6,966,504,67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7,664,592.00				4,007,145,142.45	5,671,105.00	30,325,843.10	126,640,193.33	1,379,299,930.62	6,495,404,596.50	471,100,075.44	6,966,504,671.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28,122,000.00	7,787,966.95	11,989,219.03	1,244,772,061.02	1,236,427,247.00	98,966,732.95	1,335,393,979.95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16,843,515.20	16,843,515.20
(三) 利润分配													-	-
													232,134,810.07	220,145,591.04
													151,900,000.00	372,045,591.04
1. 提取 盈余 公积													-	-
													11,989,219.03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
													220,145,591.04	220,145,591.04
													151,900,000.00	372,045,591.04
4. 其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787,966.95				7,787,966.95	2,332,604.01	10,120,570.96
1. 本期提取						48,192,993.64				48,192,993.64	5,307,073.29	53,500,066.93
2. 本期使用						40,405,026.69				40,405,026.69	2,974,469.28	43,379,495.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4,007,145,142.45		33,793,105.00	38,113,810.05	138,629,412.36	2,624,071,991.64	7,731,831,843.50	570,066,808.39	8,301,898,651.89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3,981,351,749.32		-	7,449,294.93	138,461,083.72	200,905,440.18	5,252,039,05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7,664,592.00				3,981,351,749.32		-33,793,105.00	7,449,294.93	138,461,083.72	200,905,440.18	5,252,039,05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54,800.00				83,121,862.71	93,977,580.00		3,424,694.37		-346,505,728.26	-342,681,951.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3,596,629.98	103,596,629.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54,800.00				82,722,780.00	93,977,58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54,800.00				82,722,780.00	—	—	—	—		93,977,580.00
4. 其他						93,977,580.00					93,977,58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450,102,358.24	450,102,358.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450,102,358.24	-450,102,358.2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99,082.71	-	-	3,424,694.37			3,823,777.08
1. 本期提取					399,082.71	-	-	4,306,772.87			4,705,855.58
2. 本期使用					-	-	-	882,078.50			882,078.5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8,919,392.00				4,064,473,612.03	93,977,580.00	-33,793,105.00	10,873,989.30	138,461,083.72	-145,600,288.08	4,909,357,103.97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3,981,351,749.32		-5,671,105.00	2,971,465.69	126,471,864.69	313,148,059.93	5,375,936,62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7,664,592.00				3,981,351,749.32		-5,671,105.00	2,971,465.69	126,471,864.69	313,148,059.93	5,375,936,626.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22,000.00	4,477,829.24	11,989,219.03	-112,242,619.75	-123,897,57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22,000.00			119,892,190.32	91,770,190.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89,219.03	-232,134,810.07	-220,145,591.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89,219.03	-11,989,219.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20,145,591.04	-220,145,591.0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77,829.24				4,477,829.24
1. 本期提取							6,566,381.68				6,566,381.68
2. 本期使用							-2,088,552.44				-2,088,552.4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57,664,592.00				3,981,351,749.32		-33,793,105.00	7,449,294.93	138,461,083.72	200,905,440.18	5,252,039,055.15

公司负责人：周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大勇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历史沿革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1998]22 号文批准，以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盐化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成立的股份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由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652,899.00 元。

2000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155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万股，后经两次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9,118,030.00 元。

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7 日接到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通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对《关于吉盐化集团部分国有产权划转中国盐业总公司的请示》和《关于吉盐化集团部分国有产权无偿上划中国盐业总公司的请示》作出了批复。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有关规定，自 2004 年 9 月 1 日起，将吉盐化集团 64.09%的国有产权无偿划归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集团”）持有。2005 年 6 月 17 日，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行政公署与中盐集团签署“关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5.91%股权转让协议”，中盐集团以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受让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行政公署对本公司 35.91%股权。本次产权划转完成后，中盐集团直接持有吉盐化集团 100.00%的产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6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止 2006 年 4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给的 3.2 股股份，全体流通股股东共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给的 39,936,000.00 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由 212,686,030.00 股变为 176,436,880.00 股，持股比例由 59.22%变为 49.13%。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07 号），核准公司向不超过十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354.00 万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完成 78,913,043.00 股新股发行，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438,031,073.00 股。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61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向吉盐化集团发行 398,052,972.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通过，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20005 号验资报告。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836,084,045.00 股。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61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向 21

名投资者发行 121,580,547.00 股股份，该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通过，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0930 号验资报告。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957,664,592.00 股。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了向 34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125.48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968,919,392.00 股。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其他信息如下：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52900701463809K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斯太镇）贺兰区

公司注册资本：95,766.4592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杰

公司股票代码：600328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所属的行业性质为基础化工行业。

（三）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加碘食用盐、化工原料盐、沐浴盐、果蔬洗涤盐、农牧渔业盐产品；天然胡萝卜素系列产品、盐藻粉、螺旋藻产品、盐田生物产品；蒸汽生产；利用余热发电；水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食用盐的批发；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只限工业用）；压力管道安装；压力容器制造；锅炉安装、维修、改造；金属桶制造、轴承、齿轮、传动和驱动部件的制造；输送机械制造；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进出口经营、代理；餐饮住宿；物业管理；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电器维修；水电暖供应；进出口贸易；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设备租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土建工程。（未取得相关资质审批的项目不得从事生产经营）。

（四）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下列业务：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基础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五）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吉盐化集团，最终控制方为中盐集团。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公司共 12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中盐内蒙古化工钠业有限公司	钠业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2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药业
3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胡杨矿业
4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5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昆仑碱业
6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7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公司
8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9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中盐华东
10	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	发投碱业
11	青海德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园环保
12	中盐内蒙古化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七）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公司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公司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公司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应抵销。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

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期末，公司计算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客户性质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应收海外客户	1.00%	15.00%	25.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关联方客户	0.5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3.00%	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非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

期末，公司计算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客户性质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 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	0.5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0.5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	3.00%	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对于租赁应收款、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账龄远大于信用期、长期无法联系债务人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

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5	2.71-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0	3-5	3.17-19.4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2	3-5	7.92-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20	3-5	4.75-19.40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平均年限法	土地使用权证
采矿权（不含煤炭采矿权）	20-30 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开采年限
非专利技术	4-20 年	平均年限法	合同、权证规定年限、预计经济寿命

软件	5-10 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收益年限
----	--------	-------	--------

本公司煤矿采矿权摊销依据为当期开采量与探明总储量的比例。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主营业务板块包括制盐、化工、制药、进出口贸易、污水处理等，主要产品包括金属钠、纯碱、氯酸钠、精制盐、聚氯乙烯等产品。销售范围包括国内和国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

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收入确认分为自提和运输两种方式。自提方式下，客户自提出厂，签订提货单即确认收入的实现；运输方式下，盐产品及盐化工产品以货物出厂、承运商承运（陆路运输情况下有运输通知单，铁路运输情况下有铁路大票）、客户签收回执为依据确认收入。

非国内销售产品，出口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装运后，以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为确认收入依据；非盐化工产品，医药产品以药品的出库、客户或承运商提货为确认收入依据；污水收入以当地水务公司查收用户每月实际耗用自来水量为确认收入依据；矿产品以实际交付客户验收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

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

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 对“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问题进行了明确。		

其他说明:

(1) 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 比如测试固定资产是否正常运转时产出的样品, 或者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 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 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3) 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影响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固定资产	10,557,406,739.07	10,558,843,831.72	1,437,092.65
未分配利润	2,624,071,991.64	2,625,509,084.29	1,437,092.65
影响 2021 年利润表项目	追溯调整前金额	追溯调整后金额	调整数
营业收入	5,721,894,642.76	5,733,819,627.79	11,924,985.03
营业成本	4,203,282,428.84	4,213,516,716.63	10,234,287.79
净利润	855,949,483.62	857,386,576.27	1,437,092.6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1%、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钠业公司	15
高分子公司	15
氯碱化工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20 年 1 月 7 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 2020-15 号）文件，本公司子公司钠业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2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内享受税收优惠，2020 年企业所得税执行 15%优惠税率。

2. 根据 2020 年 1 月 14 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 2020-26 号）文件，本公司子公司高分子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3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子公司氯碱化工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2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内享受税收优惠，2020 年高分子公司和氯碱化工企业所得税执行 15%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990.93	25,506.40
银行存款	582,002,182.37	277,024,698.02
其他货币资金	702,976,714.03	621,657,769.13
合计	1,284,999,887.33	898,707,973.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423,712,687.11	242,943,751.21
保函保证金	10,949,017.03	41,498,003.99
诉讼冻结	13,517,939.96	15,205,398.71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6,365,960.88	6,318,073.97
质押借款	261,949,049.01	317,380,000.00
合计	716,494,653.99	623,345,227.8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53,534,955.13
1 至 2 年	4,206,798.46
2 至 3 年	6,824,970.8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77,183.41
4 至 5 年	1,571,066.02
5 年以上	47,028,483.97
合计	515,843,457.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62,437.12	4.36	21,162,437.12	100.00	0.00	21,162,437.12	8.18	21,162,437.12	100.00	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62,437.12	4.36	21,162,437.12	100.00	0.00	21,162,437.12	8.18	21,162,437.12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4,681,020.75	95.90	46,534,193.45	9.41	448,146,827.30	237,521,189.13	91.82	37,875,080.91	15.95	199,646,108.22
其中：										
应收海外客户	44,298,296.42	8.59	611,701.20	1.38	43,686,595.22	22,849,105.83	8.83	397,044.03	1.74	22,452,061.80
应收关联方客户	7,384,489.93	1.43	298,036.81	4.04	7,086,453.12	7,624,132.38	2.95	154,278.08	2.68	7,469,854.30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442,998,234.40	85.88	45,624,455.44	10.30	397,373,778.96	207,047,950.92	80.04	37,323,758.80	43.65	169,724,192.12
合计	515,843,457.87	—	67,696,630.57	13.12	448,146,827.30	258,683,626.25	—	59,037,518.03	—	199,646,108.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德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7,975,535.43	7,975,535.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仕天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31,800.00	23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日丰实业有限公司	3,107,024.99	3,107,024.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光科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2,475,000.00	2,4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瑞太化工有限公司	3,161,683.44	3,161,683.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省盐业公司大同盐业分公司	75,286.63	75,28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华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溧阳市中汇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锦港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亿钧耀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896,106.63	3,896,10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162,437.12	21,162,437.1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海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127,873.96	441,278.74	1.00
3-4 年（含 4 年）	220.35	220.35	100.00
4-5 年（含 5 年）	641.55	641.55	100.00
5 年以上	169,560.56	169,560.56	100.00
合计	44,298,296.42	611,701.2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138,980.28	30,694.88	0.50
2-3 年（含 3 年）	1,222,709.65	244,541.93	20.00
5 年以上	22,800.00	22,800.00	100.00
合计	7,384,489.93	298,036.81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03,268,100.89	12,449,781.94	3.00
1-2 年（含 2 年）	4,206,798.46	841,359.19	20.00
2-3 年（含 3 年）	3,019,601.24	905,879.74	30.00
3-4 年（含 4 年）	2,152,598.06	1,076,298.82	50.00
4-5 年（含 5 年）	1,269,172.37	1,269,172.37	100.00
5 年以上	29,081,963.38	29,081,963.38	100.00
合计	442,998,234.40	45,624,455.44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21,162,437.12				21,162,437.12
按组合计提坏账	37,875,080.91	8,659,112.54			46,534,193.45
合计	59,037,518.03	8,659,112.54			67,696,630.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坏账准备
广西信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59,342,720.00	12.23	1,780,281.60
信义玻璃(海南)有限公司	第三方	32,291,460.00	6.66	968,743.80
中铝物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555,110.00	5.27	766653.30
美国 ASCENSUS SPECIALTIES LLC(原凡特鲁斯)	第三方	24,634,203.63	5.08	246,342.04
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7,468,426.72	3.60	524,052.80
合计		159,291,920.35	32.83	4,286,073.5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85,744,440.12	863,631,807.15
合计	1,685,744,440.12	863,631,807.1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04,503,292.94
合计	104,503,292.94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7,804,870,652.84	
合计	7,804,870,652.84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6,995,498.70	91.00	51,949,200.92	79.04
1至2年	6,788,780.94	3.70	6,036,539.37	9.18
2至3年	3,039,857.34	1.66	276,265.70	0.42
3年以上	6,685,686.15	3.64	7,463,602.86	11.36
合计	183,509,823.13	100.00	65,725,608.8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46,056,116.77	25.10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德令哈车务段	18,604,100.92	6.18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8,153,201.00	4.44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海西供电公司	5,228,826.87	3.96
华创天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32,000.00	2.85
合计	83,074,245.56	42.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216,909.53	18,216,670.88
合计	27,216,909.53	18,216,67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7,025,853.83
1至2年	3,485,407.83
2至3年	9,735,677.24
3年以上	
3至4年	1,092,871.89
4至5年	361,641.96
5年以上	59,396,931.77
合计	91,098,384.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等	5,884,989.21	3,665,468.80
投资款		
往来款及其他	75,783,923.45	68,757,700.62
代垫款	9,429,471.86	8,523,868.49
合计	91,098,384.52	80,947,037.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525,317.64		59,205,049.39	62,730,367.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51,107.96			1,151,107.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4,676,425.60		59,205,049.39	63,881,474.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47,496,526.35					47,496,526.35
按组合计提坏账	15,233,840.68	1,151,107.96				16,384,948.64

合计	62,730,367.03	1,151,107.96				63,881,474.99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巴俊生	往来款	33,609,068.18	5年以上	27.60	33,609,068.18
湖南万盛化工有限公司	代垫款	7,928,191.90	5年以上	6.51	7,928,191.90
昆山锦港实业集团公司	代垫款	4,221,744.13	4-5年	3.47	4,221,744.13
青藏铁路公司德令哈站运输收入分户1790	代垫款	4,000,000.00	5年以上	3.29	4,000,000.00
德令哈德园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7,619.18	2-3年	0.34	416,304.75
合计	/	51,976,623.39	/	41.21	50,175,308.9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9,221,193.20	18,479,797.30	570,741,395.90	528,539,635.41	18,479,797.30	510,059,838.11

在产品	25,386,724.09	3,566,210.39	21,820,513.70	29,166,648.54	3,566,210.39	25,600,438.15
库存商品	447,223,713.16	95,492,626.70	351,731,086.46	991,546,264.10	59,160,015.90	932,386,248.20
周转材料	3,536,965.47	67,380.82	3,469,584.65	3,510,661.47	67,380.82	3,443,280.6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50,752,763.27	195,334.74	50,557,428.53	15,182,544.16	842,070.42	14,340,473.74
其他	431,765.90		431,765.90	546,457.99		546,457.99
合计	1,116,553,125.09	117,801,349.95	998,751,775.14	1,568,492,211.67	82,115,474.83	1,486,376,736.8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479,797.30					18,479,797.30
在产品	3,566,210.39					3,566,210.39
库存商品	59,160,015.90	39,737,503.09		3,404,892.29		95,492,626.70
周转材料	67,380.82					67,380.82
消耗性生						

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842,070.42	195,334.74		842,070.42		195,334.74
合计	82,115,474.83	39,932,837.83		4,246,962.71		117,801,349.9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及未认证的进项税	10,018,893.24	123,530,580.9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95,320.80
待摊费用	2,765,282.76	7,448,490.64
预缴其他税费	8,015,961.10	131,379.69
合计	20,800,137.10	134,905,772.05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1.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116,455,635.67			-11,648,492.71		399,082.71					105,206,225.67

2.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162,238,589.84			5,804,216.10					168,042,805.94	
3.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34,461,023.39			6,708,251.38		14,000,000.00			27,169,274.77	
小计	313,155,248.90			863,974.77		399,082.71	14,000,000.00		300,418,306.38	
合计	313,155,248.90			863,974.77		399,082.71	14,000,000.00		300,418,306.3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26,000.00	12,526,000.00
德令哈工业园供水有限公司	892,672.68	892,672.68
内蒙古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408,170.00	
合计	23,826,842.68	13,418,672.68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939,228.83	1,295,000.00		35,234,22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4,010.70			1,004,010.7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04,010.70			1,004,010.7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943,239.53	1,295,000.00		36,238,239.5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142,809.98	370,496.39		11,513,30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2,826.92	13,631.58		1,106,458.50
(1) 计提或摊销	513,653.40	13,631.58		527,284.98
(2) 固定资产转入	579,173.52			579,173.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235,636.90	384,127.97		12,619,764.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56.80			85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156.26			301,156.26
(1) 计提				
(1) 固定资产转入	301,156.26			301,15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02,013.06			302,013.0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405,589.57	910,872.03		23,316,461.6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95,562.05	924,503.61		23,720,065.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45,694,770.70	10,558,843,831.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145,694,770.70	10,558,843,831.7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24,021,797.27	11,171,267,662.85	63,234,172.30	199,622,990.24	18,358,146,62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55,547.26	74,184,731.07	874,209.93	28,337,992.80	118,052,481.06
(1) 购置	155,842.22	14,761,448.84	874,209.93	8,270,544.67	24,062,045.66
(2) 在建工程转入	14,499,705.04	59,423,282.23		20,067,448.13	93,990,435.4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4,010.70	3,342,235.95	325,423.00	679,271.05	5,350,940.70
(1) 处置或报废		3,256,869.12		679,271.05	3,936,140.17
(2) 出售		85,366.83	325,423.00		410,789.83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04,010.70				1,004,010.70
(4) 其他					
4. 期末余额	6,937,673,333.83	11,242,110,157.97	63,782,959.23	227,281,711.99	18,470,848,163.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3,929,635.59	5,531,812,168.15	38,509,337.32	108,206,042.50	7,682,457,18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69,463.15	341,301,844.85	1,396,483.38	11,016,160.91	439,983,952.29
(1) 计提	86,269,463.15	341,247,235.62	1,396,483.38	11,016,160.91	439,929,343.06
(2) 其他		54,609.23			54,609.23
3. 本期减少金额	579,173.52	1,648,909.93	249,490.80	371,111.56	2,848,685.81
(1) 处置或报废		1,567,450.69		371,111.56	1,938,562.25
(2) 出售		81,459.24	249,490.80		330,950.04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79,173.52				579,173.52
(4) 其他					
4. 期末余额	2,089,619,925.22	5,871,465,103.07	39,656,329.90	118,851,091.85	8,119,592,45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65,368,806.58	45,207,783.93	1,548,743.87	4,720,273.00	116,845,607.38
2. 本期 增加金额		89,840,666.96			89,840,666.96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301,162.52	824,169.54			1,125,332.06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 余额	65,067,644.06	134,224,281.35	1,548,743.87	4,720,273.00	205,560,942.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4,782,985,764.55	5,236,422,263.81	22,577,885.46	103,708,856.88	10,145,694,770.70
2. 期初 账面价值	4,854,723,355.10	5,594,247,710.77	23,176,091.11	86,696,674.74	10,558,843,831.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9,735,868.18	9,345,306.45	8,930,587.37		
机器设备	28,992,093.50	18,796,114.78	4,355,274.34		
合计	48,727,961.68	28,141,421.23	13,285,861.7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迁建年产 60 万吨联碱生产线	62,969,096.15	正在办理
一期 90 万吨/年纯碱项目	37,093,755.66	正在办理
昆仑花苑楼房	30,742,164.40	正在办理
中蒙药车间	15,036,890.42	正在办理
提质增效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厂房	4,672,913.97	正在办理
合计	150,514,820.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4,836,145.59	448,248,837.32
工程物资	187,330,788.94	187,461,713.10
合计	782,166,934.53	635,710,550.4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低盐重灰二期项目	251,809,923.04		251,809,923.04	251,809,923.04		251,809,923.04
220kv 变电站改扩建	93,784,834.99		93,784,834.99	66,341,726.69		66,341,726.69
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				17,705,059.62		17,705,059.62
制钠厂 DCS 搬迁改造				14,376,907.26		14,376,907.26
昆仑碱业重碱、轻灰系统新增离心机节能增效技术技改				13,767,302.12		13,767,302.12
氯碱化工 DCS 合规升级改造				12,297,813.26		12,297,813.26
电解生产金属锂工艺技术的研究及示范	11,216,476.39		11,216,476.39	11,019,816.67		11,019,816.67
昆仑碱业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	11,194,629.64		11,194,629.64	6,119,002.00		6,119,002.00
电石厂电石炉净化灰综合利用项目	9,486,963.76		9,486,963.76	4,708,357.95		4,708,357.95
500 吨金属锂铸锭真空包装产业升级项目	3,985,983.46		3,985,983.46	3,985,983.46		3,985,983.46
电石炉升级改造	98,303,276.47		98,303,276.47	1,192,446.60		1,192,446.60
液氯洗涤系统项目	1,025,738.20		1,025,738.20	972,456.78		972,456.78

制钠厂金属钠电解槽自动化作业系统推广应用	1,182,841.87		1,182,841.87	604,601.76		604,601.76
新增北线外供1.4MPa蒸汽管线	643,668.33		643,668.33	577,630.59		577,630.59
盐碱分公司东门物流系统改造	1,881,976.25		1,881,976.25	505,829.46		505,829.46
纯碱包装自动化改造	607,355.66		607,355.66	505,067.63		505,067.63
“青发碱110KV变电站”建设工程项目	25,050,453.37		25,050,453.37			
NMGHGJG21051526C水资源综合利用制脱盐水项目	8,693,052.33		8,693,052.33			
2022-SC-JG-003乙炔系统工艺优化及自动化升级	4,384,984.00		4,384,984.00			
高分子材料厂聚合工序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560,361.81		1,560,361.81			
高分子材料厂新增釜外回收工艺	1,548,022.49		1,548,022.49			
零星工程	68,475,603.53		68,475,603.53	41,758,912.43		41,758,912.43
合计	594,836,145.59		594,836,145.59	448,248,837.32		448,248,837.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低盐重灰二期项目	1,489,137,000.00	251,809,923.04				251,809,923.04	18.35	20.00%				自筹
220kv变电站改扩建	134,940,000.00	66,341,726.69	27,443,108.30			93,784,834.99	69.50	90.00%				自筹
电解生产金属锂工艺技术的研究及示范	22,669,600.00	11,019,816.67	196,659.72			11,216,476.39	49.48	90.00%				自筹

NMGHGJG210 91532C 电 石厂 40.5MVA 电 石炉升级改造 项目	391,832,80 0.00	1,192,446 .60	97,110,82 9.87			98,303,27 6.47	25.0 9	25.00 %				自 筹
发投碱业 110KV 变配 电站建设工 程项目	44,202,631 .00		25,050,45 3.37			25,050,45 3.37	56.6 7%	90.00 %				自 筹
盐湖湖盐开 采工艺技术 改造项目	15,500,000 .00	3,586,432 .22	6,461,230 .80			10,047,66 3.02	64.8 2	70. 00%				自 筹
昆仑碱业蒸 氨钙液资源 化综合回收 利用节水减 排环保技术 改造项目	29,124,500 .00	6,119,002 .00	5,075,627 .64			11,194,62 9.64	38.4 4%	80.00 %				自 筹
合计	2,127,406,5 31.00	340,069,3 47.22	161,337,9 09.70	0. 00	0. 00	501,407,2 56.9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 用 设 备	252,200,981 .74	64,870,192 .80	187,330,788 .94	252,331,905 .90	64,870,192 .80	187,461,713 .10
合 计	252,200,981 .74	64,870,192 .80	187,330,788 .94	252,331,905 .90	64,870,192 .80	187,461,713 .10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250,278.86	46,644,134.79	209,385,890.94	299,280,30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3,250,278.86	46,644,134.79	209,385,890.94	299,280,304.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33,629.60	4,341,528.55	29,542,743.09	35,217,90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666,814.81	2,170,764.28	13,734,759.33	16,572,338.42
(1) 计提	666,814.81	2,170,764.28	13,734,759.33	16,572,33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00,444.41	6,512,292.83	43,277,502.42	51,790,239.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249,834.45	40,131,841.96	166,108,388.52	247,490,064.93

2. 期初账面价值	41,916,649.26	42,302,606.24	179,843,147.85	264,062,403.35
-----------	---------------	---------------	----------------	----------------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9,991,304.58	288,317,713.60	20,139,144.45	10,465,764.99	86,645,203.54	60,190,248.78	25,860,000.00	941,609,37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574,368.06					574,368.06
(1) 购置			574,368.06					574,368.0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9,991,304.58	288,317,713.60	20,713,512.51	10,465,764.99	86,645,203.54	60,190,248.78	25,860,000.00	942,183,748.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595,497.65	112,413,676.94	11,803,832.19	4,406,018.34	44,819,987.23	6,539,600.03	1,591,384.60	276,169,99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9,839,745.09	5,495,025.76	936,684.17	831,603.18	1,117,013.64	1,098,283.45		19,318,355.29
(1) 计提	9,839,745.09	5,495,025.76	936,684.17	831,603.18	1,117,013.64	1,098,283.45		19,318,355.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435,242.74	117,908,702.70	12,740,516.36	5,237,621.52	45,937,000.87	7,637,883.48	1,591,384.60	295,488,352.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6,288,576.16	904,707.58			5,250,718.40			42,444,00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288,576.16	904,707.58			5,250,718.40			42,444,002.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9,267,485.68	169,504,303.32	7,972,996.15	5,228,143.47	35,457,484.27	52,552,365.30	24,268,615.40	604,251,393.59
2. 期初账面价值	319,107,230.77	174,999,329.08	8,335,312.26	6,059,746.65	36,574,497.91	53,650,648.75	24,268,615.40	622,995,380.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发投碱业	600,290,362.80					600,290,362.80
合计	600,290,362.80					600,290,362.80

发投碱业商誉系 2021 年本公司收购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发投碱业 100% 的股权，合并成本 2,830,000,000.00 元与合并取得发投碱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29,709,637.20 元的差额。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对象为合并发投碱业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保持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考虑了被收购方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折现率为 11.05%，折现率根据被审计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经减值测试，发投碱业相关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蒸氨废液征地补偿款	1,504,533.31		752,266.68		752,266.63
土地租赁费					
其他待摊费用	1,343,592.72		223,932.12		1,119,660.60
合计	2,848,126.03		976,198.80		1,871,927.23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2,890,959.38	127,463,099.29	485,450,927.95	107,971,882.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530,915.84	1,793,335.17	9,530,915.84	1,793,335.17
可抵扣亏损	23,081,867.44	5,770,466.86	27,232,760.68	6,808,190.1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07,327.32	1,276,831.83	5,107,327.32	1,276,831.83
预计负债	59,000,660.22	12,698,649.01	47,666,448.12	10,056,605.42
辞退福利	1,026,994.59	256,748.65	1,026,994.59	256,748.65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24,119.67	1,128,617.95	15,103,912.02	2,903,457.1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760,700.00	12,940,175.00	51,760,700.00	12,940,175.00
合计	769,923,544.46	163,327,923.76	642,879,986.52	144,007,226.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1,686,404.74	240,225,185.84	982,105,979.03	245,526,494.7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26,000.00	631,500.00	2,526,000.00	631,500.00
合计	974,212,404.74	240,856,685.84	984,631,979.03	246,157,994.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344,725.28	6,653,975.24
可抵扣亏损	167,884,021.30	224,814,811.84
合计	176,228,746.58	231,468,787.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004,601.67	
2023 年	14,181,970.80	44,908,711.25	
2024 年	100,545,942.17	101,987,181.15	
2025 年	36,970,736.00	37,195,721.99	
2026 年	2,422,434.29	39,719,259.78	
2027 年	13,762,938.04		
合计	167,884,021.30	224,815,475.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1、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石灰石采矿权	40,530,117.95	10,925,008.28	29,605,109.67	40,505,508.28	10,925,008.28	29,580,500.00
煤炭产能置换款	20,575,196.82		20,575,196.82	20,575,196.82		20,575,196.82
预付设备款	2,553,564.60		2,553,564.60	4,821,986.44		4,821,986.44

预付股权投资款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1,821,193.50		1,821,193.50
预付工程款	3,701,971.76		3,701,971.76	1,158,864.60		1,158,864.60
合计	67,360,851.13	10,925,008.28	56,435,842.85	70,882,749.64	10,925,008.28	59,957,741.36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103,277.78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700,565,555.53	700,509,375.01
信用借款	454,000,000.00	479,873,402.00
合计	1,254,565,555.53	1,340,486,054.7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38,540,429.41	1,257,874,609.05
合计	1,438,540,429.41	1,257,874,609.05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50,404,281.13	2,618,732,365.49
1-2年（含2年）	507,407,511.37	47,409,544.38
2-3年（含3年）	28,951,514.01	20,552,609.43
3年以上	68,765,989.59	53,665,157.33
合计	2,255,529,296.10	2,740,359,676.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5,968,584.07	未结算
常州新东方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6,351,955.94	未结算
江阴利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660,283.19	未结算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3,000.00	未结算
海西金海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368,709.00	未结算
吉林吉化华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834,500.52	未结算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766,952.11	未结算
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21,623.00	未结算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德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5,483,778.31	未结算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80,509.37	未结算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44,755.91	未结算
海西海源林枫工贸有限公司	1,102,125.48	未结算
加拿大斯特林制浆药业公司	1,040,611.52	未结算
河南省佳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086,671.56	未结算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2,409,706.40	未结算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86,819.45	未结算
青海青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44,645.14	未结算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302,000.00	未结算
青海科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82,575.07	未结算
合计	49,339,806.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69,986,490.26	405,651,607.70
合计	469,986,490.26	405,651,607.7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3,002,511.59	612,529,312.34	626,711,031.11	208,820,792.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802,721.92	85,811,983.69	78,417,200.35	45,197,505.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614,749.26	614,749.26	
合计	260,805,233.51	698,956,045.29	705,742,980.72	254,018,298.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809,418.95	484,857,136.33	505,392,477.80	152,274,077.5
二、职工福利费		33,011,100.94	33,011,100.94	-
三、社会保险费	110,804.63	28,562,730.69	28,663,287.31	10,248.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652.24	25,083,941.63	25,167,099.38	4,494.49
工伤保险费	23,152.39	3,190,026.60	3,211,825.47	1,353.52
生育保险费		288,762.46	284,362.46	4,400.00
四、住房公积金	21,822.90	46,431,557.04	45,983,774.72	469,605.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60,465.11	19,666,787.32	13,660,390.34	56,066,862.0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3,002,511.59	612,529,312.34	626,711,031.11	208,820,792.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9,051.42	62,316,042.36	62,325,215.11	269,878.67
2、失业保险费	14,411.92	1,888,127.86	1,883,761.73	18,778.05
3、企业年金缴费	37,509,258.58	21,607,813.47	14,208,223.51	44,908,848.54
合计	37,802,721.92	85,811,983.69	78,417,200.35	45,197,50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838,489.99	50,227,959.0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74,921,369.61	139,285,738.87
个人所得税	1,919,784.17	4,622,589.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4,591.90	3,082,852.01
房产税	3,682,735.29	5,351,995.73
资源税	5,343,356.55	5,245,637.88
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3,608,353.98	3,248,972.79
应交残疾人保障金	3,209,100.40	3,209,100.40
水资源税	2,946,095.74	2,625,588.85
水利建设基金	196,579.82	1,495,865.31
环境保护税	1,698,264.76	1,360,901.5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943,651.66	1,305,426.51
矿产资源补偿费	1,274,153.52	1,274,153.52
其他	8,775,222.17	7,950,591.47
合计	527,791,749.56	230,287,373.13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4,996,907.87	494,382,929.27
合计	454,996,907.87	494,382,929.2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16,427,947.48	328,340,500.12
保证金及押金	120,853,271.92	136,901,151.3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3,977,600.00	
其他	23,738,088.47	29,141,277.78
合计	454,996,907.87	494,382,929.2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盐集团	200,000,000.00	中盐昆山向中盐集团借款，尚未到期
内蒙古泰兴泰丰化工有限公司	21,198,500.00	300万方晾晒池投资款
合计	221,198,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000,000.00	188,326,949.2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186,111.11	112,198,906.5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623,121.48	44,899,385.34
合计	246,809,232.59	345,425,241.21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3,989,142.67	52,236,556.64

合计	53,989,142.67	52,236,556.64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265,000,000.00	587,800,000.00	4.85%-4.90%
信用借款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4.90%-5.00%
抵押借款	62,650,000.00	24,750,000.00	4.90%
合计	512,650,000.00	797,550,000.00	/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59,130,395.57	66,217,512.36
融资租入应付款	141,109,603.99	152,333,075.99
合计	200,239,999.56	218,550,588.35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6,012,307.39	47,045,761.1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6,012,307.39	47,045,761.12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应付款	26,012,307.39	47,045,761.12
合计	26,012,307.39	47,045,761.1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026,994.59	1,026,994.59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26,994.59	1,026,994.5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5,019,500.00	22,459,517.7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费	2,928,242.08	2,928,242.08	
碳排放权	29,718,706.04	41,052,918.14	
合计	47,666,448.12	66,440,677.92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7,377,474.24	800,000.00	6,572,265.30	111,605,208.94	政府补助
合计	117,377,474.24	800,000.00	6,572,265.30	111,605,208.94	政府补助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1,229,528.26			1,047,826.14		181,702.12	与资产相关
盐湖尾矿综合利用政府补助	2,561,407.99			320,176.02		2,241,231.97	与资产相关
复方甘草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1,600,000.00			30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二	2,709,000.00			81,000.00		2,628,000.00	与资产相关

批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德令哈市财政局 2016 年化解过剩产能资金	2,137,499.99			71,250.00		2,066,249.99	与资产相关
余热集中供热节能技改项目	3,129,856.90			56,057.16		3,073,799.74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1,900,000.00			120,000.00		1,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	1,849,999.77			100,000.02		1,749,999.75	与资产相关
粉尘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1,522,222.27			66,666.66		1,455,555.61	与资产相关
2*75T/h 锅炉烟气超净排放持续升级改造	1,255,222.14			52,666.68		1,202,555.4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2 万吨高品质液态钠生产线	1,777,777.80			66,666.66		1,711,111.14	与资产相关
金属钠及核级钠产业化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5,821,547.72			199,790.04		5,621,757.68	与资产相关

氯化异氰尿酸废水回收综合利用项目补贴	1,586,666.72			56,666.64		1,530,000.08	与资产相关
二级钠提纯回收的研究与示范项目	1,566,611.13			57,666.66		1,508,944.47	与资产相关
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万吨/年液氯项目扩建工程	2,535,555.48			93,333.36		2,442,222.12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锅炉专项节能减排资金	30,082,689.98			1,179,713.34		28,902,976.64	与资产相关
2016年自治区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6,010,256.41			273,193.50		5,737,062.91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外经贸专项资金	2,593,939.40			89,393.94		2,504,545.46	与资产相关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356,666.64			61,666.68		1,294,999.96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7,443,333.31			338,333.34		7,104,999.97	与资产相关
2*135MW机组超低排放项目	2,933,333.37			133,333.32		2,800,000.05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 粉尘治 理项目	1,600,000.02			160,000.02		1,44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节能改 造专项 资金	2,071,555.57			78,666.66		1,992,888.91	与资 产相 关
自治区 重点产 业发展 专项资 金	1,810,000.00			60,333.36		1,749,666.64	与资 产相 关
高技能 人才培 训基地 建设项 目	1,000,000.00			0		1,0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2017年 支持工 业经济 转型升 级资金 后补助 项目	1,732,407.41			55,555.56		1,676,851.85	与资 产相 关
2017年 省级重 点节能 低碳项 目补助 资金	2,058,888.90			66,666.66		1,992,222.24	与资 产相 关
青海省 2018年 工业转 型升级 专项资 金补助	1,066,666.66			160,000.02		906,666.64	与资 产相 关
电解生 产金属 锂技术 研究与 示范项 目	2,600,000.00					2,6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100万 以下政 府补助	19,834,840.40	800,000.00		1,225,642.86		19,409,197.54	与资 产相 关
合计	117,377,474.24	800,000.00		6,572,265.30		111,605,20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57,664,592				11,254,800.00	11,254,800.00	968,919,392.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股本变动情况详见“七、55 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91,107,027.85	82,722,780.00		3,973,829,807.85
其他资本公积	116,038,114.60	399,082.71		116,437,197.31
合计	4,007,145,142.45	83,121,862.71		4,090,267,005.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权益法核算单位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南太”）专项储备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99,082.71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发生额	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3,793,105.00							- 33,793,105.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3,793,105.00							- 33,793,105.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 分类 损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 他债 权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金 融资 产重 分类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金 额								
其 他债 权投 资信 用减 值准 备								
现 金流 量套 期储 备								
外 币财 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793,105.00	-					33,793,105.0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8,113,810.05	41,411,948.21	29,834,734.89	49,691,023.37
合计	38,113,810.05	41,411,948.21	29,834,734.89	49,691,023.37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629,412.36			138,629,412.3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8,629,412.36			138,629,412.3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24,071,991.64	1,379,299,930.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37,092.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25,509,084.29	1,379,299,930.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6,459,062.97	769,136,706.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0,102,358.24	220,145,591.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1,865,789.02	1,928,291,046.4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82,077,139.30	6,616,731,403.29	5,649,997,901.23	4,141,656,823.21

其他业务	353,406,382.73	361,191,359.62	83,821,726.56	71,859,893.42
合计	9,935,483,522.03	6,977,922,762.91	5,733,819,627.79	4,213,516,716.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01,779.38	11,955,030.34
教育费附加	23,128,742.00	10,525,793.06
资源税	9,024,803.79	7,933,552.76
房产税	13,073,476.42	11,677,509.02
土地使用税	10,513,316.66	9,471,597.69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6,345,818.52	2,837,913.97
环保税	3,489,101.79	4,097,419.32
水利建设基金	1,213,822.59	4,733,252.46
其他	5,905,714.96	5,478,487.74
合计	101,896,576.11	68,710,556.3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096,543.81	31,107,306.53
广告费及代理推广	21,398,305.11	30,974,199.43
折旧费	7,932,927.44	4,276,930.57
修理费	1,604,712.28	898,693.55
物料消耗	1,600,024.81	682,591.77
差旅费	464,406.70	633,689.25
低值易耗品	1,208,529.85	867,576.81
集放坨费	1,081,686.87	788,854.14
业务经费	232,270.43	110,210.04
其他	3,595,688.84	6,420,869.60
合计	79,215,096.14	76,760,921.6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495,873.35	90,917,615.86

修理费	59,232,054.58	29,448,969.83
折旧费及摊销	28,254,508.07	26,381,144.13
安全环保费	26,519,006.43	8,856,438.97
中介费用	4,978,986.80	5,122,335.75
党组织工作经费	4,589,843.18	3,147,694.10
停工损失	3,156,333.74	1,471,625.82
劳务费	3,531,607.01	2,720,616.01
差旅费	3,194,540.47	1,260,110.39
检验检测费	502,214.84	1,334,089.80
业务招待费	1,102,625.66	1,372,128.77
办公费	1,816,212.23	1,231,227.83
物料消耗	1,645,105.69	660,450.26
保险费	168,244.52	827,219.75
租赁费	1,337,755.43	2,325,725.26
其他	6,973,403.00	5,941,949.47
合计	263,498,315.00	183,019,342.0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93,290.78	15,245,302.05
材料及相关费用	67,353,466.11	76,623,780.33
折旧费用	15,228,811.22	20,783,119.54
外包服务费		
其他	843,004.93	584,433.38
合计	93,618,573.04	113,236,635.3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1,923,861.76	86,937,963.15
减：利息收入	6,009,743.65	2,333,607.58
汇兑损益	-2,416,023.68	2,727,704.39
其他	2,331,564.54	1,756,270.71
合计	65,829,658.97	89,088,330.6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129,877.98	10,133,961.71
合计	10,129,877.98	10,133,961.7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摊销天然气锅炉政府补助	1,179,713.34	1,179,713.34	与资产相关
返税收入	66,016.32	1,161,123.30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1,047,826.14	990,066.99	与资产相关
呼市开发区管委会专项补助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资金	1,045,840.01	1,371,800.00	与收益相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治理项目	338,333.34	338,333.34	与资产相关
2016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5,042.16	273,193.47	与资产相关
经济高质量大会表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液管线拆迁交通局补助	190,000.00	190,000.02	与资产相关
2020年度退役军人税收优惠及税控盘技术服务费抵减增值税	195,750.00	175,030.00	与收益相关
海西发改委员会蒸氨废液资源利用		143,590.51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第三批创新产业发展补助资金(蒸氨废液综合利用项目)		143,590.51	与资产相关
2*135wm 机组超低排放项目	133,333.32	133,333.32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	100,000.02	100,000.02	与资产相关
盐湖尾矿综合利用	320,176.02		与资产相关
甘草片一致性评价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信息化局 2017 年电力需求专项资金	273,193.50		与资产相关
金属钠及核级钠产业化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199,790.04		与资产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 10 万以下的政府补助	2,664,857.42	2,246,205.42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 10 万以下的政府补助	1,950,006.35	767,981.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129,877.98	10,133,961.71	合计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3,974.77	21,018,676.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435,81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000.00
其他	-12,555,109.00	
合计	-11,691,134.23	37,854,488.89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59,112.54	-5,695,618.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51,107.96	-704,507.7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810,220.50	-6,400,126.49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932,837.83	-229,258.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9,840,666.9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9,773,504.79	-229,258.88

注释：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9,932,837.83 万元，主要为过期盐藻粉、存在减值的原料盐等；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公司电石炉及配套设施升级改造，原装置减值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利得	189,435.53	
合计	189,43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69,297.34		5,069,297.34
罚没利得	466,801.69	162,107.17	466,801.69
其他	183,508.82	137,854.63	183,508.82
合计	5,719,607.85	299,961.80	5,719,60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1,815.76	4,460.88	651,815.76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2,200,000.00	150,000.00	2,20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400.00		400.0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7,615,347.70		7,615,347.70
碳排放金额	9,419,117.76		9,419,117.76
其他	2,245,897.66	200,286.00	2,245,897.66
合计	22,132,578.88	354,746.88	22,132,578.8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7,221,467.57	171,589,189.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81,562.49	1,815,639.85
合计	505,039,905.08	173,404,829.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96,134,022.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9,033,505.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017,484.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96,538.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648,446.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612.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 损的影响	5,532,210.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12,066.87
其他	-31,251,098.23
所得税费用	505,039,90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五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4,176,891.88	71,147,635.05
保证金	29,836,814.41	50,538,916.02
政府补助	8,765,383.19	19,428,050.00
保险赔偿	4,738,673.60	4,688,738.96
利息收入	1,426,460.20	1,738,429.83
备用金	3,162,429.65	251,650.00
党费收入	137,607.00	
工会经费收入	4,408,292.19	
个人借款归还	251,537.04	
其他	2,999,858.24	4,124,547.53
合计	119,903,947.40	151,917,967.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842,570.49	
保证金	21,062,081.91	51,657,466.86
服务费等	10,646,837.69	32,791,158.65
中介服务	8,334,100.18	8,672,795.59
差旅费	4,064,455.92	2,100,592.21
办公费	2,799,295.67	1,296,303.64
业务招待费	1,056,133.37	1,401,282.64
修理费	1,333,317.37	2,141,759.70
保险费	1,497,595.07	1,368,774.10
捐赠支出	2,200,000.00	150,000.00
冻结资金		21,711.49
安全生产支出	1,009,828.17	
个人借款	1,421,508.13	
党建支出	601,282.80	
工会支出	5,137,805.81	
其他	2,632,537.97	6,437,780.14
合计	72,639,350.55	108,039,625.0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融资租赁款	119,113,948.25	149,592,367.66
合计	119,113,948.25	149,592,367.6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1,094,117.74	857,386,576.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773,504.79	229,258.88
信用减值损失	9,810,220.50	6,400,126.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0,456,628.04	351,962,606.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572,338.42	36,889,989.63
无形资产摊销	19,318,355.29	12,355,458.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6,198.80	1,576,971.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435.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1,815.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928,752.10	86,937,963.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91,134.23	-37,854,48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20,697.39	1,815,63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859,986.91	-106,801,082.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7,067,456.97	-1,046,991,144.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0,307,576.42	851,015,330.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47,886.27	1,014,923,205.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8,505,233.34	307,733,164.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362,745.67	208,348,885.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142,487.67	99,384,279.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8,505,233.34	275,362,745.67
其中：库存现金	20,990.93	25,50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8,484,242.41	275,337,239.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505,233.34	275,362,745.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6,494,653.99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104,503,292.9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存货		

固定资产	1,030,112,549.35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受限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3,334,729.07	质押借款
合计	1,894,445,225.35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210,548.99	6.7000	29,373,631.8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6,611,686.04	6.7000	44,298,296.4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个税返还	366,285.02	其他收益	366,285.02
稳岗返还资金	1,922,311.16	其他收益	1,922,311.16
大学生社保补贴款	115,056.17	其他收益	115,056.17
退役军人税收优惠	195,750.00	其他收益	195,750.00
“三供一业”补助	5,015,900.00	营业外收入	5,015,900.00
合计	7,800,902.35		7,800,902.3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钠业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金属钠的生产	100.00		100.00
污水处理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污水处理	39.25		60.00
兰太药业	内蒙古	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	药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00
胡杨矿业	内蒙古	阿左旗巴镇土尔扈特北路	煤碳开采、加工及销售	100.00		100.00
昆仑碱业	青海	青海省海西州	纯碱的生产及销售	51.00		51.00
中盐昆山	江苏	江苏省苏州市	纯碱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100.00
高分子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糊树脂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100.00
氯碱化工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盐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00
中盐华东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	基础化工产品销售	80.00		80.00
发投碱业	青海	青海省德令哈市	纯碱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100.00
德园环保	青海	青海省德令哈市	废液处理		60.40	60.40
进出口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对外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其他说明：

备注：本公司持有污水处理公司 39.25%的股权，但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及有权决定污水处理公司财务及经营决策，故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昆仑碱业	49.00	49.00	73,500,000.00	803,767,377.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昆仑碱业	760,923,501.48	2,170,018.318	2,930,942.47	1,133,213,684.33	157,387,204.60	1,290,600,888.93	564,937,252.68	2,249,818,542.42	2,814,755,795.10	1,451,898,105.10	188,524,075.78	1,640,422,180.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昆仑碱业	2,071,709,481.30	611,198,864.86	611,198,864.86	59,206,227.01	990,073,873.63	178,095,456.94	178,095,456.94	132,814,188.0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1. 江西南太	江西省	江西省新干县	氯酸钠双氧水生产销售	49.00		权益法

2.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昆山市	供热	20.00		权益法
3.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昆山市	供气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兰太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江西兰太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7,501,777.02	105,485,778.60	426,828,184.96	131,261,031.50	134,008,920.88	416,883,393.82
非流动资产	350,572,834.44	117,135,053.45	567,358,123.08	354,187,144.50	119,249,419.36	606,760,303.46
资产合计	468,074,611.46	222,620,832.05	994,186,308.04	485,448,176.00	253,258,340.24	1,023,643,697.28
流动负债	272,249,150.01	90,042,990.32	124,662,404.16	287,349,093.23	84,221,755.35	38,691,595.39
非流动负债	40,734,689.62		30,837,665.67	21,387,473.24		180,837,665.67
负债合计	312,983,839.63	90,042,990.32	155,500,069.83	308,736,566.47	84,221,755.35	219,529,261.06
少数股东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5,090,771.83	132,577,841.73	838,686,238.21	176,711,609.53	169,036,584.89	804,114,436.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994,478.20	26,515,568.35	167,737,247.64	86,588,688.67	33,807,316.97	160,822,887.25
调整事项				29,866,947.00	653,706.42	1,415,702.59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9,139.55			2,279,139.55		
- 其他	27,587,807.45	653,706.42	1,415,702.59	27,587,807.45	653,706.42	1,415,702.5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206,225.67	27,169,274.77	168,042,805.94	116,455,635.67	34,461,023.39	162,238,589.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0,930,242.63	202,317,341.70	71,807,560.54	170,636,708.56	180,979,596.32	464,716,722.82
净利润	-23,772,434.09	33,541,256.84	3,527,446.58	9,583,098.99	37,409,364.34	45,187,343.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772,434.09	33,541,256.84	3,527,446.58	9,583,098.99	37,409,364.34	45,187,343.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000,000.00			14,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款项、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三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2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284,999,887.33			1,284,999,887.33
应收账款	448,146,827.30			448,146,827.30
应收款项融资			1,685,744,440.12	1,685,744,440.12
其他应收款	27,216,909.53			27,216,909.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26,842.68		23,826,842.68

（2）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898,707,973.55			898,707,973.55
应收账款	199,646,108.22			199,646,108.22
应收款项融资			863,631,807.15	863,631,807.15
其他应收款	18,216,670.88			18,216,670.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18,672.68		13,418,672.68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2022年6月30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254,565,555.53	1,254,565,555.53
应付票据		1,438,540,429.41	1,438,540,429.41
应付账款		2,255,529,296.10	2,255,529,296.10
其他应付款		454,996,907.87	454,996,90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09,232.59	246,809,232.59
长期借款		512,650,000.00	512,650,000.00
长期应付款		26,012,307.39	26,012,307.39
租赁负债		200,239,999.56	200,239,999.56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340,486,054.79	1,340,486,054.79
应付票据		1,257,874,609.05	1,257,874,609.05
应付账款		2,740,359,676.63	2,740,359,676.63
其他应付款		494,382,929.27	494,382,92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425,241.21	345,425,241.21
长期借款		797,550,000.00	797,550,000.00
租赁负债		218,550,588.35	218,550,588.35
长期应付款		47,045,761.12	47,045,761.12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二)及附

注六、(五)。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54,565,555.53			1,254,565,555.53
应付票据	1,438,540,429.41			1,438,540,429.41
应付账款	2,255,529,296.10			2,255,529,296.10
其他应付款	454,996,907.87			454,996,90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09,232.59			246,809,232.59
长期借款		512,650,000.00		512,650,000.00
长期应付款		26,012,307.39		26,012,307.39
租赁负债		94,887,577.12	105,352,422.44	200,239,999.56

接上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40,486,054.79			1,340,486,054.79
应付票据	1,257,874,609.05			1,257,874,609.05
应付账款	2,740,359,676.63			2,740,359,676.63
其他应付款	494,382,929.27			494,382,92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425,241.21			345,425,241.21
长期借款		797,550,000.00		797,550,000.00
租赁负债		113,498,165.91	105,052,422.44	218,550,588.35
长期应付款		34,521,713.07	12,524,048.05	47,045,761.12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且本公司向银行机构购买远期结汇合约，锁定汇率，降低外汇变动风险。远期结售汇合约采用的货币与被套期项目的货币一致，并与被套期项目的期限协商配对，从而使套期最为有效。对于境外经营实体，本公司增加外币负债，平衡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709,571,282.80	1,709,571,282.80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26,842.68	23,826,842.68
(七) 应收款项融资			1,685,744,440.12	1,685,744,440.1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09,571,282.80	1,709,571,282.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吉盐化集团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及销售	188,765.00	53.17	53.1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盐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2.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兰太	本公司联营企业
青海德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中宝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盐红四方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吉兰泰商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京盐南风商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常州新东方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集团物资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北京市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吉盐化集团吉兰泰物业服务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市浦东盐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中盐莫顿盐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东兴云梦制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兰州盐业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上海市盐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中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油中盐（北京）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合成气	468,472,581.16	408,151,656.91
中盐集团物资分公司	采购盐、包装物等原材料	210,347,457.49	73,010,381.55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电石渣浆等	38,597,225.30	39,494,879.48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原材料	815,863.44	297,549.73
中油中盐(北京)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原材料	2,484,678.82	545,173.21
上海中盐莫顿盐业有限公司	采购盐		13,577.98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盐		1,091,169.39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宣传费	258,935.78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工业盐		8,041,076.30
中盐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327,829.45
中盐东兴云梦制盐有限公司	工业盐		191,084.07
中盐宁夏恒通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273,722.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蒸汽	114,036,762.67	123,591,623.64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电、用车费、蒸汽、污水处理、修理修配劳务及其他	24,346,009.21	15,956,653.99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电石		1,320,640.00
中盐集团物资分公司	纯碱	16,380,126.03	10,208,042.39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盐	7,579,862.84	2,911,576.36
中盐红四方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聚氯乙烯		3,151,575.21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盐产品	408,575.22	169,541.28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陇东盐业分公司	盐产品	5,594,955.75	9,357.80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纯碱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芒硝	48,933.10	68,689.03
中盐上海市盐业有限公司	盐产品		1,672,037.34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蒸汽	34,890,615.72	38,046,694.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旧渣堆占用场地费					825,688.08	825,688.08				
吉盐化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1,232,576.1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氯碱化工	50,000,000.00	2021-08-20	2022-08-20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1-08-25	2022-08-24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1-12-13	2022-08-24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2-01-01	2022-12-30	否
氯碱化工	50,000,000.00	2022-01-21	2022-12-30	否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22-06-07	2023-05-30	否
昆仑碱业	200,000,000.00	2019-01-24	2025-01-23	否
中盐钠业	100,000,000.00	2021-07-21	2022-07-21	否
江西兰太	4,900,000.00	2022-03-21	2023-03-20	否
江西兰太	1,886,500.00	2022-03-08	2022-09-08	否
江西兰太	563,500.00	2022-03-23	2022-09-23	否
江西兰太	1,470,000.00	2022-05-12	2023-04-27	否
江西兰太	14,651,000.00	2021-08-24	2022-08-22	否
江西兰太	9,751,000.00	2021-08-24	2022-08-22	否
江西兰太	14,700,000.00	2022-01-04	2022-12-10	否
江西兰太	14,700,000.00	2022-03-04	2023-02-23	否
江西兰太	2,450,000.00	2021-08-19	2022-08-18	否
江西兰太	8,330,000.00	2022-06-09	2023-06-08	否
江西兰太	8,330,000.00	2022-06-13	2023-06-12	否
江西兰太	7,840,000.00	2022-06-16	2023-06-16	否
江西兰太	2,865,706.20	2019-12-06	2022-12-05	否
江西兰太	7,681,137.59	2020-03-09	2023-03-08	否
江西兰太	8,295,424.51	2021-11-23	2024-11-2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盐集团	100,000,000.00	2021-8-27	2022-8-25	否
中盐集团	125,000,000.00	2013-10-30	2023-10-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盐集团	200,000,000.00	2021-07-18	2022-11-30	

--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9.29	243.3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中盐昆山与关联方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租赁交易,截至2022年6月30日,欠款已全部偿还完毕,本期确认融资利息支出1,046,157.12元。

本公司子公司昆仑碱业与关联方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租赁交易,截至2022年6月30日,欠款已全部偿还完毕,本期确认融资利息支出73,648.16元。

本公司与关联方吉盐化集团发生经营租赁交易,截至2022年6月30日,租赁负债6,731,567.9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4,451.97 元,本期确认融资利息支出195,288.78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55,294.40	276.47	133,117.40	665.59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76,336.00	381.68	70,498.80	352.49
	中盐新干盐化有限公司			12,131.00	60.66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148.03	765.74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337,998.37	1,689.99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5,811,553.00	29,057.77	5,706,660.13	28,533.30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34,372.42	166,031.17
其他应收款					
	江西兰太			113,045.20	72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1,193.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新东方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6,351,955.94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116,788,174.97
	上海中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92,004.43
	中盐集团物资分公司	8,125,671.09	31,944,477.54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3,872.30	8,225.83
	中盐东兴云梦制盐有限公司		13.27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9,600.00	311,486.79
	中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435.67	88,435.67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1,542.74
	吉盐化集团		1,123,240.00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8,514.18
	中盐内蒙古建材有限公司	2,684,656.82	1,025.70
	中盐宁夏恒通贸易有限公司	37,117.12	145,013.70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231,824.30	932,990.95
	中盐上海市盐业有限公司		593.06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0.01
	中油中盐（北京）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9,538.00	54,991.60
	上海中盐莫顿盐业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北京京盐南风商贸有限公司		37.26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1858	8,826.83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23,540.90
	中盐北京市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	1,680.00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盐红四方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中盐龙祥盐化有限公司		0.75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357.00	13,360.00
	中盐集团	200,000,000.00	245,000,000.00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5,934.00	
	河北中盐龙祥盐化有限公司	22.57	
长期应付款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736,474.75
租赁负债			
	吉盐化集团	4,777,115.93	7,771,034.54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4,846,328.86
	吉盐化集团	1,954,451.97	918,088.6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8月2日，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德隆”）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诉被告氯碱化工合同纠纷一案：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8年5月21日下发（2017）内2921民初2246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解除宝德隆与氯碱化工在2013年3月签订的《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判处氯碱化工向宝德隆给付履约应得的合同收益1,501.95万元。

2018年6月氯碱化工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1）请求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2921民初2246号民事判决；（2）请求依法改判。

2018年11月2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内29民终355号。一、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2921民初2246号民事；二、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在重审阶段五次开庭后，于2021年12月25日民事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氯碱化工签订的《合作协议》《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被告氯碱化工于判决生效之日向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偿付合同收益13,617,786.00元；三、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将型焦加工现有资产(包括厂房、宿舍等建筑物、设备等，具体设备以附件一为准)及技术所有权无偿向被告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移交；将型焦、粘合剂配方、技术资料向热电事业部移交，并负责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由双方商定培训时间、地点、人员等），保证操作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四、驳回反诉原告氯碱化工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1年12月31日，氯碱化工不服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8)内2921民初3421号民事判决，现提起上诉。2022年1月12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传票，于2022年1月19日在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开庭。2022年3月25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2021)内29民终729号民事判决书，氯碱化工提出上诉请求

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氯碱化工认为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有误，已于2021年12月13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1月19日开庭（案号：（2021）内29民终729号），3月31日收到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已于4月19日向内蒙高院申请再审，目前再审申请已受理，正在审查。

2. 2021年3月26日，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井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诉被告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太资源”）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26日下发（2021）内2921民初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支付原告二井公司工程款130.84万元，被告兰太资源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判决二、支付原告二井公司工程款、材料费、设备费681.23万元，被告兰太资源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判决三、支付原告二井公司利息损失272.86万元，被告兰太资源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2021年5月26日，本公司认为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判决有误，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8月12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2021）内29民终317号民事裁定书，判决如下：一、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21）内2921民初9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

2022年5月20日收到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108,386.89元；二、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偿付工程款、租赁费、设备和材料及房屋折价款、遣散费用、运输费6,234,072.29元；三、被告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上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原告温州二井建设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已于2022年6月1日向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目前案件正在等待开庭。

3. 2021年10月18日，原告中华环保联合会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诉被告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兰太资源就生态环境保护民事公益诉讼一案，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3月15日下发（2021）内29民初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中盐化工与兰太资源共同修复兰太资源巴音煤矿灭火工程遗留地质环境治理至损害发生之前的状态或功能；逾期未修复的，国家规定的机关或者法律规定的组织可以自行或者委托他人进行修复，所需费用由中盐化工与兰太资源共同负担，并互付连带责任；判决二、由中盐化工、兰太资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中华环保联合会为本案支出的律师代理费50,000.00元；判决三、驳回中华环保联合会其他诉讼请求。

2022年3月28日，中盐化工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内29民初82号民事判决不服，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4. 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张石高速公路保定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石高速保定公司”）与被告内蒙古璐航运输有限公司、本公司财产损害纠纷一案，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月9日立案，2021年12月22日判决，判决如下：一、被告内蒙古璐航运输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日十

五日内赔偿原告张石高速保定公司经济损失7,230,172.86元；二、被告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日十五日内赔偿原告张石高速保定公司经济损失4,820,115.24元；三、驳回原告张石高速保定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2022年1月25日，本公司上诉至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公司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并以 9.82 元/股的价格授予 121 名激励对象 221.735 万股限制性股票。8 月 9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工作。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年金方案经员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并获得本公司当地劳动行政保障部门批准后正式实施。原企业建立并自行管理的补充养老保险，按照《关于做好原有企业年金移交工作的意见》（劳社部发（2007）12号）文件精神，合并至本企业年金计划并按照本计划规定统一实施，实施细则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参加条件

本公司试用期满的已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已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的长期合同工。符合参加范围的员工可自愿参加，并准确完整地填写加入企业年金方案的申请表。凡是集团内部调动的且符合参加范围的员工，在调入的起薪之日起可自愿参加，公司新招员工自转正后的次月起可自愿参加。

2. 资金筹集与分配

企业年金缴费由企业和个人共同缴纳，缴费比例为10%。

根据公司实际，个人按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2%，个人缴费由公司从员工工资、薪金中代扣代缴。

公司每年的缴费比例为本公司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8%。公司可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国家相关政策变化，对企业缴费比例进行适时调整。

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在每年的1月份根据上年度员工人数的变化及员工工资总额情况，确定企业及员工个人缴费基数，缴费基数要与员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一致。缴费基数年初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允许进行调整。

3. 账户管理

由账户管理人为企业年金设立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个人账户记录企业和个人缴费；企业账户用于归集企业缴费部分的未归属权益。

账户管理人即公司人力资源中心按照合同规定，负责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的日常维护和更新。

4. 权益归属

单位缴费及其投资运营收益部分形成的权益符合领取条件的，企业缴费部分一次性全额归属到个人账户，全部归属员工个人所有。员工与本单位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所有单位缴费及其投资运营收益部分形成的权益归单位所有。

个人缴费部分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全部归属员工个人所有。

5. 基金管理

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方式进行管理。企业年金基金按照国家规定投资运营的收益并入企业年金基金。

企业年金基金与受托人、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的自有资产或其他资产分开管理，不得挪作其他用途。

6. 待遇计发和支付方式

在本公司工作的或因中盐系统内人事调动的员工，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可以领取企业年金：

- 1) 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时并办理了退休手续；
- 2) 经查相关部门鉴定，因病(残)丧失劳动能力办理病退或者提前退休手续；
- 3) 在退休前身故。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盐化工、制盐、药品和其他 4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实际接受服务的对象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盐化工	制盐	药品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645,830,397.95	176,245,720.07	52,419,581.39	529,799,948.08	- 822,218,508.19	9,582,077,139.30
主营业务成本	6,653,789,086.55	162,739,421.44	33,881,273.03	515,921,687.89	- 749,600,065.62	6,616,731,403.2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华湘”）系原中盐集团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产品包括糊树脂产品，因经营不善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考虑到中盐华湘糊树脂业务与吉盐化集团下属化工业务同属氯碱行业、存在一定协同效应，为充分利用中盐华湘糊树脂业务相关资产，吉盐化集团与中盐华湘协商，拟由中盐华湘以糊树脂业务相关资产入股高子分子公司。因此，吉盐化集团与中盐华湘签订了《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包括《中盐

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补充协议》及《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补充协议（二）》，双方就重组增资高分子公司事宜达成框架性协议。

前述重组增资协议主要约定中盐华湘以相关资产对高分子公司增资入股，具体资产范围由吉盐化集团确认。协议约定，中盐华湘未来用于增资的资产价值及增资时高分子公司的价值均应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前述评估结果均需经高分子公司届时合法股东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认可，中盐华湘根据前述评估结果确定中盐华湘获取的高分子公司的股权。此外，协议约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高分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及相关违约、终止条款。

同时，协议约定中盐华湘认可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由吉盐化集团转让至本公司事项。中盐华湘确认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前，不办理高分子公司股权交割事宜。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为中盐华湘债权人会议通过重整计划草案或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方案。2018 年 6 月，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方案，前述协议生效条件生效。

本次增资尚需高分子公司届时合法股东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基础上方可实施。因此，该增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吉兰泰集团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纯碱厂”）、中盐昆山 100%股权交易。根据公司与吉盐化集团签署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吉盐化集团承诺：

（1）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氯碱化工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6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33,292.58 万元、27,437.87 万元、26,875.23 万元、25,471.03 万元。

（2）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高分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7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07.91 万元、1,102.41 万元、1,088.92 万元、1,104.81 万元。

（3）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纯碱厂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1,867.42 万元、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2,091.93 万元。

（4）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中盐昆山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2018]2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322.12 万元、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蔓延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影响，公司按照《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精神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会同业绩承诺方吉盐化集团经协商拟对原重组业绩承诺进行部分调整，拟调整方案如下：交易对方吉盐化集团对纯碱厂及中盐昆山 2020-2022 年的业绩承诺顺延一年，即吉盐化集团承诺纯碱厂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及 2,091.93 万元，吉盐化集团承诺中盐昆山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

2022 年 1-6 月标的企业本期及累计承诺利润与实现利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 2022 年上半年利润	标的资产 2022 年承诺利润	2022 年业绩承诺完成率
氯碱化工	26,840.51	25,471.03	105.38%
高分子	4,456.64	1,104.81	403.39%
中盐昆山	21,820.44	7,816.65	279.15%
纯碱厂	12,405.89	2,003.03	619.36%
合计	65,523.48	36,395.52	180.03%

本表中实现利润为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153,893.53
1 至 2 年	624,541.84
2 至 3 年	719,7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68,120.42
4 至 5 年	69,452.10
5 年以上	14,097,889.94
合计	77,133,597.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6,970.07	4.20	3,236,970.07	100		3,236,970.07	5.43	3,236,970.07	1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6,970.07	4.20	3,236,970.07	100		3,236,970.07	5.43	3,236,970.0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96,627.76	95.80	13,074,009.46	17.69	60,822,618.30	56,401,413.16	94.57	11,788,855.13	32.36	44,612,558.03
其中：										

应收关联方客户	30,000,468.48	38.89	1,052,418.33	3.51	28,948,050.15	39,526,424.22	66.28	1,030,949.92	4.77	38,495,474.30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43,896,159.28	56.91	12,021,591.13	27.39	31,874,568.15	16,874,988.94	28.30	10,757,905.21	56.73	6,117,083.73
合计	77,133,597.83	/	16,310,979.53	/	60,822,618.30	59,638,383.23	/	15,025,825.20	/	44,612,558.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瑞太化工有限公司	3,161,683.44	3,161,683.4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省盐业公司大同盐业分公司	75,286.63	75,286.6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6,970.07	3,236,970.0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瑞太化工有限公司	3,161,683.44	3,161,683.4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省盐业公司大同盐业分公司	75,286.63	75,286.6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6,970.07	3,236,970.07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993,942.33	144,969.71	
1-2 年 (含 2 年)	110,086.15	11,008.62	
5 年以上	896,440.00	896,440.00	
合计	30,000,468.48	1,052,418.3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159,951.20	934,798.53	3.00
1-2 年 (含 2 年)	514,455.69	102,890.63	20.00
2-3 年 (含 3 年)	719,700.00	215,91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1,468,120.42	734,060.00	50.00
5 年以上	10,033,931.97	10,033,931.97	100.00
合计	43,896,159.28	12,021,591.1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3,236,970.07	0				3,236,970.07
按组合计提坏账	11,788,855.13	1,285,154.33				13,074,009.46
合计	15,025,825.20	1,285,154.33				16,310,979.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坏账准备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209,306.33	33.98%	131,046.5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坏账准备
呼伦贝尔东北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86,393.72	12.04%	46,431.97
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8,937,880.00	11.59%	44,689.4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6,121,580.00	7.94%	30,607.90
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	第三方	5,184,161.56	6.72%	5,184,161.56
合计		55,739,321.61	72.26%	5,436,937.3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8,517,369.09	419,030,852.15
合计	268,517,369.09	419,030,852.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5,671,938.13
1 至 2 年	110,444,610.56
2 至 3 年	61,498,604.6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7,970,987.22
4 至 5 年	49,686,731.38
5 年以上	38,140,637.82
合计	393,413,509.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84,550,493.02	535,363,520.41
保证金	1,214,478.80	1,214,478.80
其他	7,648,537.96	8,628,080.01
合计	393,413,509.78	545,206,079.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19,700,074.39		6,475,152.68	126,175,227.0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279,086.38			1,279,086.3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18,420,988.01		6,475,152.68	124,896,140.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	1,463,071.81		276,158.42			1,186,91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	124,712,155.26		1,002,927.96			123,709,227.30
合计	126,175,227.07		1,279,086.38			124,896,140.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盐内蒙古化工钠业有限公司泰达制钠厂	往来款	217,003,398.66	1-5年	55.16	46,377,428.84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48,011,906.32	1-5年	37.62	69,329,392.81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089,385.64	1-3年	3.07	2,416,636.98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678,977.86	1年以内	1.44	28,394.89

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503,215.48	2-3 年	0.38	300,643.10
合计	/	384,286,883.96	/	97.68	118,452,496.6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32,396,445.93	3,000,000.00	6,829,396,445.93	6,832,396,445.93	3,000,000.00	6,829,396,445.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198,383.22		100,198,383.22	111,447,793.22		111,447,793.22
合计	6,932,594,829.15	3,000,000.00	6,929,594,829.15	6,943,844,239.15	3,000,000.00	6,940,844,239.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盐内蒙古化工钠业有限公司	101,437,204.20			101,437,204.20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840,000.00			112,840,000.00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287,860,000.00			287,860,000.00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645,408,256.44			645,408,256.44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2,048,941.60			102,048,941.6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687,831,161.76			2,687,831,161.76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39,470,881.93			39,470,881.93		
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	2,830,000,000.00			2,830,000,000.00		
合计	6,832,396,445.93			6,832,396,445.93		3,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兰太	111,447,793.22			-11,648,492.71		39,908,271				100,198,383.22
小计	111,447,793.22			-11,648,492.71		39,908,271				100,198,383.22
合计	111,447,793.22			-11,648,492.71		39,908,271				100,198,383.22

					2.71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5,911,798.79	441,820,921.71	381,527,766.26	307,883,841.23
其他业务	1,562,420,766.66	1,557,253,706.67	397,071,833.16	383,859,158.54
合计	2,168,332,565.45	1,999,074,628.38	778,599,599.42	691,742,999.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48,492.71	4,695,71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006,07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8,486.82	
合计	64,483,020.47	17,701,789.5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9,435.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99,17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82,268.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8,63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6,584.86	
合计	-4,981,605.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0	1.4582	1.4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6	1.4634	1.46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1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